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Sichuan Joyou Digital Technologies Co.,Ltd.

2026年4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曾立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代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雷鸣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宏观经济形势变动带来的风险

智能化行业的下游领域与国家在该领域的宏观发展政策联系紧密，当前我国智能化应用发展较快的领域主要包括建筑、交通、医疗、商务、文化创意和公共安全管理等，该等领域相应的宏观调控政策都将影响下游行业对智能化行业的需求。近年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保持了稳定的增长，为智能化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环境。但是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智能化下游行业的产业政策导向发生变更，将会导致下游行业发展放缓，可能对本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智能化技术的不断发展及行业内管理的日益规范，对智能化行业内企业技术、资质、规模和资金实力等方面的要求不断提高。目前公司拥有从事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所需的最高资质，拥有的资质证书数量、等级在行业中具备一定的优势，对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但如果未来行业内更多企业取得高等级资质，则将加剧智能化行业的竞争激烈程度，从而影响公司的市场份额。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人才是公司核心资源，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人才队伍的建设。由于公司所处的行业市场竞争日趋激烈，行业高端专业人才的需求与日俱增，如果公司不能对核心技术人员实行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核心技术人员可能发生较大规模的流失，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季节性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大中型国有、股份制企业，该类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下半年制订次年度的预算和投资计划，次年上半年集中审议通过该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集中在第二季度和第四季度，因此，公司营业收入集中在第二季度和第四季度实现，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5、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导致资金使用效率降低的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收入的增加，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60,868.97 万元，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1）由于宏观

经济等原因导致甲方或客户工程款项审核延迟；（2）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在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随之增加；（3）随着公司部分工程项目的完工，需在完成政府最终竣工决算审计后支付的应收账款增长较多；（4）公司客户主要是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大中型国有、股份制企业，实力较强，资信状况好，相应应收账款的回收风险较低，但政府类项目所需竣工决算审计的时间通常较长，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将导致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

6、原材料上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铜缆、光纤及电子设备的价格受宏观政策、供需关系、地缘政治冲突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持续上行风险。若原材料价格出现上涨，将直接推升公司生产成本；若公司无法通过产品提价将成本压力有效向下游传导，则将挤压利润空间。反之，若采取提价策略以应对成本上涨，又可能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及客户接受度，进而对营业收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72,48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一、公司信息	10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0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10
四、其他有关资料	10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1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2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12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4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9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24
四、主营业务分析	26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36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36
七、投资状况分析	37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38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38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38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38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40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40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4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1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41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42
三、同业竞争情况	42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42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42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2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49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50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52
十、公司员工情况	53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54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55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56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57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7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59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60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60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6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1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61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100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101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101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101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101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01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01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101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102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02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102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103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03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04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04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08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10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一、股份变动情况	110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12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12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116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11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8
一、审计报告	118
二、财务报表	120
三、公司基本情况	142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42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43
六、税项	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67
八、研发支出	219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220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24
十一、政府补助	23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230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233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34
十五、股份支付	237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239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39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241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42
二十、补充资料	25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 五、其他有关资料。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君逸数码	指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君逸数联	指	四川君逸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君逸易视	指	四川君逸易视科技有限公司
海天数联	指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光宏精密	指	广东光宏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保荐机构	指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指	法定代表人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城市治理、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以优化城市管理和服务，改善市民生活质量的城市管理体系
行业解决方案	指	以满足客户特定的系统需求为目的，涵盖 IT 基础设施建设、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系统运行维护等系列服务的整体安排
系统集成	指	根据客户的具体业务需求，将硬件平台、安全机制、操作系统、工具软件以及为客户需求定制开发的应用软件，集成为具有优良性价比的信息化系统
CMMI	指	是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的缩写，软件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是对企业软件开发能力的重要认证资质
BIM	指	BIM 为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 的缩写，即建筑信息模型技术。运用三维数字化技术配合智能化工具将建筑工程全生命周期中各个阶段的数据信息进行整合、集成、分析，最终将这些数据以 3D 可视化模型及数字报表的方式展现
数字孪生	指	充分利用物理模型、传感器更新、运行历史等数据，集成多学科、多物理量、多尺度、多概率的仿真过程，在虚拟空间中完成映射，从而反映相对应的实体装备的全生命周期过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君逸数码	股票代码	30117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君逸数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ichuan Joyou Digital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oyou Digit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曾立军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288 号 1 号楼 13 层 2-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原注册地址为成都高新区桂溪工业园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288 号 1 号楼 12 层、13 层 2-7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www.joyoudigital.com		
电子信箱	dongmi@joyoua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志锐	王丽梅
联系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288 号 1 号楼 13 层 2-7 号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288 号 1 号楼 13 层 2-7 号
电话	028-85557733	028-85557733
传真	028-85536399	028-85536399
电子信箱	dongmi@joyouai.com	dongmi@joyoua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芳、范大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C 座 31-33 层	李露、张峰	2023 年 7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444,420,081.01	378,934,520.61	17.28%	415,071,05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4,798,392.49	46,104,961.17	-24.52%	63,401,52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735,588.06	45,030,971.64	-27.30%	60,390,98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162,794.94	-9,248,146.71	642.41%	-14,382,79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18	0.2673	-24.50%	0.41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11	0.2673	-24.77%	0.41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	3.17%	-0.80%	6.91%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915,839,373.59	1,792,725,866.86	6.87%	1,786,084,14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4,969,606.48	1,457,137,924.03	1.91%	1,447,992,962.86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 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39,888,586.96	46,447,609.61	-14.12%	63,401,522.7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767,026.75	211,296,601.20	45,664,690.72	165,691,76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8,187.66	20,447,286.93	-5,122,026.98	17,654,94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9,929.23	20,433,206.43	-5,400,014.55	17,162,46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8,952.48	-4,374,857.62	-1,743,670.34	79,280,275.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305.14	-44,722.65	-1,604.59	处置非流动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7,241.09	1,334,907.13	2,399,636.00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963.55	1,333.05	922,264.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5,258.99	193,727.63	534,755.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63.92	23,800.37		
合计	2,062,804.43	1,073,989.53	3,010,540.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主要业务

本公司作为一家面向政企客户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提供商，积极融入数字中国战略，深度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大模型、机器人、物联网、云计算、数字孪生、BIM、GIS 等先进技术，依托于公司的智能数字底座、AI 智能体构建管理平台、行业应用软件等产品，充分发挥公司的数据能力、AI 应用能力、行业经验以及平台整合能力优势，为政企客户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与产品，助力客户数智化转型。数字化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包括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自研产品销售和设计、研发及技术服务等产品和服务。其中，为智慧城市行业客户提供集“应用软件定制开发”和“智能化、信息化系统集成服务”为一体的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业务环节涵盖智慧城市项目的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软硬件的开发、系统集成、项目实施和运营维护等。

本公司依托智慧城市业务延伸数字经济、AI 大模型应用，形成“智能物联+大数据+AI 应用”协同生态。通过整合生成式 AI、大数据、机器人、云计算、数字孪生、5G、智能物联等前沿技术，推动智慧城市与 AI 场景双向赋能，实现从传统基建到智能升级的跨越。未来将聚焦数据治理与 AI 应用创新，助力政企客户的数智化转型，赋能智慧城市和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 主要产品

按照业务类型，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分为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自研产品销售和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等。具体如下所示：

①系统集成服务

系统集成服务是指公司为智慧城市、政府、企业等特定应用领域的客户提供包含技术咨询、方案设计、软硬件定制开发、物料采购、项目实施、售后服务等各项内容的一体化综合服务。公司的系统集成服务的表现载体是一个满足特定管理使用功能的科学、高效、互联、智能的信息化、数字化系统。

②运维服务

运维服务是公司基于多年从事信息系统的专业技术能力和实施经验，通过 ITSS、ISO20000 等 IT 标准化运维服务体系，为客户信息化、数字化系统正常运行提供维护和保障服务。公司运维服务内容包括故障诊断和处理、设备维护、日常监测、定期检测、系统升级维护、技术支持等内容。

③自研产品销售

公司基于行业细分领域的持续实践和深入研究，挖掘行业用户的共性化需求，自主研发的通用性软硬件产品，销售给用户或第三方集成商。目前公司生产销售的自研产品主要为：智能数字底座产品、智能视频分析产品、智慧教育等智慧城市行业相关软件和地下管廊巡检机器人。

④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

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主要是为政企客户提供定制化的软硬件系统的开发、技术方案与图纸的设计、技术专业咨询、规划等服务支持。

(2) 主要产品与解决方案

公司基于“智能物联+大数据+AI 应用”协同生态，依托自有的智能数字底座产品和行业应用软件，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定制开发，主要为政府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等用户提供智能数字底座产品与服务以及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三大领域的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

①智能数字底座产品与服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天数联专注企业级大数据及数据智能产品的研发与服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系列智能数字底座软件产品，主要分为大数据产品线和 AI 产品线。其中大数据产品线以数据存算为底座，通过数据同步、治理与资产管理实现数据资产化，依托数据仓库与分析可视化能力，为业务场景提供一站式数据应用服务，全面赋能企业数据价值释放，包括：物联网平台 HTS AIOT、数据接入/同步产品 HTS DI、数据共享交换平台 HTST、大数据计算存储平台 HTSP、大数据治理平台 HTSG。AI 产品线以智能体平台与智能中台为双轮驱动，整合大模型、知识库与多模态能力，覆盖数据标注、模型训练、视频分析、智能问答的全链路 AI 应用，为企业提供可编排、可扩展的智能化解决方案，高效赋能业务创新与效率提升，包括：低代码 AI 模型平台 HTSC、AI 视频分析平台 HTS AV、知识图谱构建平台 HTS KG、数据标注平台 HTS DL、智能问数平台 HTS BI 以及 AI 智能体构建管理平台 HTS Agent 等。通过上述产品构建完整的数据智能处理底座，同时研发和提供基于平台的场景化行业智慧应用方案，具备专业的大数据及 AI 应用建设实施服务经验，推进政企客户的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其中，AI 智能体构建管理平台 HTS Agent 依托自主研发的组件化架构与自动化引擎，深度融合大模型技术与行业知识图谱，支持私有化数据与行业 Know-How 的深度嵌入，打造企业专属知识中枢，为政府和企业提供灵活可扩展的智能体应用开发解决方案。HTS Agent 实现了全链路智能闭环，打通了“知识获取-语义理解-策略生成-任务执行”全流程，构建可追溯的决策体系，显著降低政企客户智能体开发门槛，填补了大模型在政企客户落地的最后一公里。

②智慧城市解决方案

A. 城市治理服务

城市治理服务领域的实施载体主要为市政道桥、地下管网和管廊、园林、河道、照明等市政基础设施以及公共交通、电子政务等具有城市服务职能的基础设施，以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城市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的提升。公司在城市治理服务领域内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智慧管廊、智慧水务、智慧交通、智慧政务等行业综合解决方案。

a. 智慧管廊解决方案

智慧管廊解决方案是基于综合管廊运营维护平台构建的城市级综合管廊统一管理体系，由一个大数据总控中心与多个分控中心组成。利用基于边缘算法技术的物联网通信网关打通物联网异构网络，将分散各管理区域管廊内的物联网感知数据转换为管理数据并实时上传总控中心。实现综合管廊内的信息共享、实时监测、智能控制、智慧运维，采用 BIM+GIS 的数据可视化方式展示整个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的全局数据，全面综合提升地下综合管廊的规划、建设、运营、维护全过程的运控管理能力。

b. 智慧水务解决方案

智慧水务解决方案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如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地理信息系统、人工智能等）与水务业务深度融合，实现水务系统的智能化感知、数据化分析、精细化管理和人性化服务的一种水务管理模式。能够对水资源开发利用、防洪减灾、城乡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等水务活动的全过程进行动态监测、实时分析和科学决策。

c. 智慧交通解决方案

智慧交通解决方案利用先进的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卫星导航与定位技术、电子控制技术以及计算机处理技术建设一个以全面感知为基础的新型智慧交通体系，是加强城市及城市群交通管理和与服务的重要途径。建设智慧交通体系有利于优化交通资源配置、提高交通运行效率、改善交通运行秩序、保障交通安全、促进节能减排、增强交通服务能力。

d.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

智慧政务解决方案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支撑，构建城市数字化运行基础设施的新型治理模式。其核心是通过整合政府、企业和社会数据，实现城市生命体征的全域感知、实时分析和智能决策，最终达到“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协同”的治理目标，全面提升政府治理和服务能力。

B. 智慧民生

智慧民生领域的解决方案是指应用于市民的办公、文体、金融、教育、医疗、休闲娱乐等应用领域，并通过所建设的信息化、智慧化设施，对市民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化响应，让城市居民更便捷、更安全、更舒适的生活与工作。公司在智慧民生领域内的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智慧楼宇、智慧场馆、智慧金融安防、智慧教育等行业综合解决方案。

a. 智慧楼宇解决方案

智慧楼宇解决方案运用互联网、物联网、BIM 等技术将建筑物或建筑群内的各个系统资源进行整合，将物理建筑物/建筑群虚拟为数字楼宇。连通互联网中人的数据和物联网中物的数据构建楼宇管控的新形式，实行集中监视、管理和分散控制，进而实现建筑物/建筑群内人与物的在线管理与动态分析，实现楼宇高效、智能、节能的管理目标。

b. 智慧场馆解决方案

智慧场馆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智慧文体场馆和竞赛馆等民生场馆设施，由基础系统、多媒体系统和赛事系统等应用系统组成。根据不同场馆的定位和用途，为场馆定制功能模块和开发应用软件并进行系统集成，建设成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智慧场馆应用系统，实现场馆的安全、智慧、绿色的管理和运营。

c. 智慧金融安防解决方案

智慧金融安防解决方案是融合视频监控、报警、门禁、对讲、车载、GIS 等多个系统数据，结合智能分析和大数据分析，由综合安防管理平台统一和远程管控，通过平台多级联网架构对营业网点、自助银行/ATM、运钞车、金库、支行、分行以及总行等进行全方位安全防范管理的安防系统，实现安防系统和职能管理的集中控制与有机融合，从而全面提高安全防范能力和综合管理水平。

d. 智慧教育解决方案

智慧教育一体化解决方案，从信息网络新型基础设施（新网络）、平台体系新型基础设施（新平台）、可信安全新型基础设施（新安全）做好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支撑教育信息化发展的“基石”，实现校园物理空间与网络空间的融合；通过数字资源新型基础设施（新资源）、智慧校园新型基础设施（新校园）打造具有区域教育行业特色的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创新应用新型基础设施（新应用）建设从教学、评价、研训、管理等四大场景进行布局，以信息技术推动教育改革，以教育信息化支撑引领教育现代化。

C. 公共安全与生态

公共安全与生态领域的解决方案运用 5G、卫星互联、无人机、机器人、物联网、数字孪生、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面向公共安全、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地质灾害等重要的政府治理领域提供一体化数字化管理和服务机制，全面提升监管和应急处置能力，增强社会治安和资源安全保障能力，赋能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a. 智慧公安解决方案

智慧公安解决方案通过融合公安治安监控、电子警察系统、城区视频监控系统、无线移动警务系统等应用系统，利用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视频智能分析、GIS、GPS、数字集群通讯等技术；实现对城市内重点场所、重要道路、重要区域和重点安保目标周围的环境情况以及对“人”“车”“物”等各类目标进行实时监测，并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处理。为快速处置紧急事件和重大事故提供可靠依据，实现智慧公安“实时监视、联网布控、自动报警、快速响应”的综合管理职能。

b.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解决方案

基于北斗定位技术的智慧地质灾害预警系统可以为地质灾害管理单位或应急管理单位提供整套的地质灾害预警解决方案，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北斗定位、GIS、BIM、5G 等先进信息技术，设计开发了一套地质灾害预警系统平台，为地质灾害管理单位提供全面监测、统一管理、统一指挥调度的地质灾害智慧预警系统平台，实现对管理区域内所有地质灾害潜在风险点的快速定位、实时监控、及时预警和灾害辅助研判。

c. 智慧灌区解决方案

智慧灌区是基于工程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建设贯穿工程全生命周期的水利信息化智慧管理系统，通过物联网将现实灌区与数字灌区进行有效融合，从而感测、整合、分析灌区生产运行过程中的各项信息，对农业、工业、生活等用水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为灌区管理者和用水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智能化服务。

3、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系根据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为其提供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自研产品销售和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和商业洽谈等方式获取业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向客户收取相关产品和服务的费用，实现收入和利润。

(1)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为企业、政府部门、金融机构、事业单位等。公司采用直销业务模式，业务订单获取方式包括招投标、竞争性谈判、直接协商和单一来源采购等。主要是以招投标方式为主，其中招投标包括公开招标、邀请招标。

(2) 系统集成服务模式

公司实施的系统集成服务项目一般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向客户申请项目验收，验收合格后取得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再办理竣工结算。部分项目如需进行初验的，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后，向客户申请初验，初验合格后取得初验报告，待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向客户申请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取得竣工验收报告，再办理竣工结算。

(3) 采购模式

生产经营所需采购主要系根据项目实施内容按需采购，即根据项目合同清单，结合项目实施进度，集中采购相应产品或服务。采购内容分为物资采购和劳务采购两类。

(二) 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市场地位

智慧城市行业是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对高度复杂的城市系统生态进行重构和完善的过程。随着信息技术快速更新迭代，智慧城市行业应用领域及解决方案不断拓展。行业内企业依托自身技术积累和优势资源，各自具有不同的核心技术和优势领域。公司智慧城市主营业务聚焦于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三大领域。公司依靠研发实力和项目管理能力，在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领域实施众多标杆性项目，在西部区域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海天数联是一家专业的数据智能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商，自 2017 年聚焦数据和 AI 产品研发，拥有性能卓越的数据智能产品、优秀的场景化智慧解决方案以及专业的大数据建设实施服务经验。报告期内，海天数联拥有 5 项发明专利，软件著作权 41 项。先后获得中国新基建特别创新排行榜 TOP50、中国智慧城市十大优秀解决方案奖、中国大数据优秀解决方案供应商 TOP50、2021 年度产业数字化优秀解决方案等奖项和荣誉。海天数联的企业级 AI 算法模型平台 HTSC 和数据治理产品 HTSG 在国内权威测评机构评选中其平台能力均排名国内前三。海天数联 HTS Agent 全链路智能体平台-多模态 AI 驱动数字城市创新实践，获评 2025 年度数字城市创新成果与实践案例。

2、竞争优势与劣势

(1) 竞争优势

公司深耕智慧城市 20 余年，研发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拥有一支专业化水平较高的管理和研发团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大量的成功案例。公司在资质体系、优势客户及行业标杆案例、智慧管廊的先发地位、技术和研发能力、核心管理和研发团队、生态协同能力等具有一定优势。

（2）竞争劣势

公司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提高。虽然公司在西南地区以及优势业务领域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但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还有待提高。公司自 2023 年 7 月上市后，加大了品牌推广力度和市场宣传力度，有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

3、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国家高度重视地下管网和管廊、水利、防灾应急等涉及公共安全领域的智慧城市行业发展

近年来，在公司聚焦的地下管网和管廊、水利、防灾应急等领域，国家在政策和资金方面给予重点扶持。2024 年 11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重点任务之一：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因地制宜对城镇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热力、消火栓（消防水鹤）、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改造升级和智能化管理。2024 年 3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推进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规定：在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实施城市生命线工程，推动地下管网、桥梁隧道、窨井盖等完善配套物联智能感知设备加装和更新，并配套搭建监测物联网，实现城市安全风险防控从被动应对转向主动预防，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城市生命线工程深度融合。2024 年计划发行 1 万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储备范围包括：1) 粮食安全；2) 能源安全；3) 产业链供应链安全；4) 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5) 生态环境保护修复；6) 交通物流重大基础设施；7) 社会事业（产粮大县单列）；8) 其他重点领域。2025 年国家发行 1.3 万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其中 8000 亿元投向“两重”（重大战略与安全），覆盖重大交通、水利、能源、生态环保、高标准农田、城市地下管网等 1459 个项目。

（2）行业技术经验和 AI 大模型工程及机器人应用的结合

公司在智慧城市行业深耕 20 余年，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密切跟踪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数字孪生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方向进行科技创新，注重核心技术的积累与更新。凭借在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等相关智慧城市行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研发经验，形成了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等六大核心技术和一系列具有核心技术竞争力的行业解决方案。公司广泛和深入挖掘行业客户的需求，基于长期的行业应用实践和经验，将核心技术与实战结合，研究的行业产品和解决方案为客户实现监控、报警、指挥、调度、应急等智慧化管理和安全、绿色、节能、高效等智慧化运营。基于细分行业领域的数据和技术积累，AI 大模型工程化应用通过技术架构创新和场景深度渗透，公司有能力和加速推动城市治理服务、服务与产业发展的全面智能化升级。从传统智慧城市平台到 AI 智能体，在当前城市智慧化需求升级和 Deepseek 等 AI 技术狂飙激进的时代背景下，AI 大模型应用不仅为城市发展提供了全新引擎，也为智慧城市的未来图景树立了创新范本。

未来智慧城市将从“数据感知”走向“智能执行”，机器人成为物理世界的核心执行终端，承担巡检、安防、运维、应急等关键职能。多场景、多品类机器人将在 AI 大模型与数字孪生统筹下实现集群协同，构建全域自主运行的城市智能体。机器人规模化落地将大幅提升城市治理效率与安全韧性，成为智慧城市从数字化迈向智能化的标志性基础设施。公司基于智慧城市细分行业的 Know-How，自研 AI 巡检和运维机器人并沉淀场景适配与风险识别算法。依托 HTS Agent 智能体平台与具身智能创新中心，构建“大模型+机器人+RaaS”全链路能力，打通感知、决策、执行、运维闭环。公司战略投资机器人头部企业银河通用机器人公司，在“管网、文旅、教育、数采中心”四大垂直领域确立深度代理合作关系，为客户提供端到端、场景驱动的具身机器人解决方案。

（3）大型项目案例打造护城河

公司实施的上述大型项目分布在智慧政务、智慧楼宇、智慧场馆、智慧管廊、智慧水务和智慧水利等多个智慧城市细分应用领域和应用场景。公司的上述大型项目，尤其是超大型的项目案例经验，使得公司有更多承接类似应用场景大

型项目的业务机会。同时与其他同梯队的竞争对手相比，公司的标杆性案例、业绩优势可为公司打造无形的护城河，帮助公司在招投标中取得更多评分分数，使得公司相对更容易取得更多优质大型项目订单，而不用采取恶性低价中标方式，从而可获取更多的利润空间。

（4）智慧管廊细分领域的先发优势

公司 2015 年开始投入研发，是国内最早从事智慧管廊技术研发和市场推广的公司之一。智慧管廊领域，公司先后参与了 3 个国家标准和 5 个地方标准的编制，获评成都市智慧管廊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品获成都市首版次软件，引领了行业的技术发展。公司承建的成都市管廊总控中心，被评为 2020 年住建部科技示范项目（现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类）以及四川省经信厅四川省新型智慧城市典型应用案例目录。公司联合产学研顶尖机构的“城市综合管廊多灾种风险辨识与防控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国家首届应急管理科技创新奖一等奖。公司的智慧管廊业务已延伸至新疆、山东、湖南、重庆等省市。同时，公司在地下管廊领域推出了 AI 巡检机器人和鸿蒙物联智能监测系统，巩固了公司在该细分领域的先发优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一）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数字经济核心支柱，2025 年其收入规模达 154,831 亿元。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技术作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引擎，被写入“十四五”新型基础设施规划，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持续推进“人工智能+”行动，支持大模型广泛应用，打造国际竞争力数字产业集群。数字经济占 GDP 比重从 2012 年的 21.6%跃升至 2024 年的 44.7%（中国信通院 2025 年报告），成为新质生产力的核心驱动力。公司依托智慧城市业务深化数字经济和 AI 融合应用，构建“智能物联+大数据+AI 应用”协同生态。通过整合生成式 AI、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孪生、5G-A/6G、智能物联等前沿技术，推动智慧城市与 AI 大模型场景化落地双向赋能，实现从传统基建到智能升级的跨越。未来将聚焦《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政策导向，强化数据治理与 AI Agent 应用创新，助力政企客户的数智化转型，赋能智慧城市和实体经济的高质量发展。数字经济和生成式人工智能已被列为“新质生产力”的核心载体（2025 年国务院《数字经济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把握其发展先机是赢得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选择。公司将紧抓国家“人工智能+”行动与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机遇，持续加强技术创新与场景应用，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1、智慧城市

智慧城市是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城市治理服务、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以优化城市管理和公共服务，改善市民生活质量的城市管理体系。新型智慧城市，是新时代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城市发展深度融合，引领和驱动城市创新发展的新路径，是形成智慧高效、韧性安全、精准治理、绿色低碳的城市发展新形态和新模式。新型智慧城市是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战略基石。随着我国数字经济持续高速增长及技术迭代加速，智慧城市市场规模显著扩大。2025 年预计突破 40.6 万亿元（中商产业研究院 2025 年 5 月预测），“AI+城市治理”、“数据要素×公共服务”成为核心增长引擎。

党的二十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将新型智慧城市建设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抓手。习近平总书记于 2024 年中央网信委会议强调，要“深化人工智能赋能城市治理，构建全域协同的智能服务体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深化实施阶段（2025 年）明确要求：“加快数字中国建设纵深推进，实施智慧城市标杆行动，以‘数据要素×’计划驱动城乡治理模式变革，构建高效韧性、低碳智能的城市运行体系”。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将物联网感知设施、通信系统等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推进

城市数据大脑建设。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全面提升城市品质，推进新型城市建设，顺应城市发展新理念新趋势，开展城市现代化试点示范，建设宜居、创新、智慧、绿色、人文、韧性城市。提升城市智慧化水平，推行城市楼宇、公共空间、地下管网等“一张图”数字化管理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智慧城市行业的发展与城市治理、民生、公共安全等领域的投资高度关联，受城市治理、民生、公共安全等领域的投资周期性影响，智慧城市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随着新兴技术与城市发展的深度融合，智慧城市建设正在步入一个崭新的阶段。

2、数字经济及 AI 大模型

数字经济是以数据资源为关键生产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为主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与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为重要推动力的新经济形态。中国重点推进建设的 5G 网络、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本质上就是围绕科技创新产业的数字经济基础设施。数字经济已成为驱动中国经济实现又好又快增长的新引擎，数字经济所催生出的各种新业态，也将成为中国经济新的重要增长点。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加快发展数字经济，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作出了战略安排。近年来，数字经济行业受到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具体而言，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数字技术开发和数字人才培养五大方面均取得良好建树。2023 年中国数字经济进入新阶段：2023 年 2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提出数字中国建设的整体框架，标志着数字经济被放到更为重要的位置，明确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和数据资源体系“两大基础”。近年来，随着国内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水平逐步提高、国家将数字产业及产业数字化列为推动国家经济发展重点，数字经济已逐渐成为我国国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产业规模呈现加速扩容态势。根据中国信通院发布的系列《中国数字经济发展白皮书》公布数据显示，2023 年我国数字经济总规模已从 2016 年的 22.6 万亿元增长至 56.1 万亿元，2024 年已增至 63.2 万亿元。自 2022 年底“数据二十条”顶层文件发布，为数据基础制度的构建确立了原则和方向后，数据要素产业进入了政策密集落地期，数据治理、确权及使用原则、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等领域落地推广模式逐步清晰。2023 年 10 月，国家数据局挂牌成立，打开了数字经济发展新局面。2024 年 1 月发布的《“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强调要聚焦应用场景，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该计划选取了十二个特定行业应用场景，并明确了到 2026 年底的工作目标，要打造 300 个以上示范性、显示度高、带动性广的典型应用场景。

根据 IDC 预测，到 2027 年，全球的生成式 AI 市场规模将接近 1,50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或达 85.7%。预计 2027 年中国市场的投资规模将超过 130 亿美元，五年复合增长率达 86.2%。中国报告大厅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 AI 大模型行业竞争格局及投资规划深度研究分析报告》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我国 AI 大模型市场规模已达到 147 亿元，并且展现出巨大的潜力和发展空间。这一数据表明，AI 大模型作为人工智能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在快速推动相关产业的发展。从行业增速来看，AI 大模型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市场规模增速较快。近三年，我国 AI 大模型行业的复合增速高达 114%，显示出强劲的增长势头。预计未来几年，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和应用场景的拓展，AI 大模型市场规模将持续增长。预计到 2028 年，我国 AI 大模型市场规模将突破千亿元大关。从应用场景的角度，国内生成式 AI 的主流应用场景集中在知识管理、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代码生成等通用型场景，同时也有行业企业和技术供应商共同探索行业属性较强的新一代应用。预期未来会有更多的具有创新性的应用场景和应用解决方案被开发出来，进一步推动大模型和生成式 AI 在产业内落地。

AI 大模型应用呈现三大趋势：

（1）多模态融合深化，通用化水平持续提升

未来，AI 大模型的发展将聚焦多模态融合与通用化能力升级。通过深度整合文本、图像、音频等多种模态信息，大模型能够更全面、精准地理解复杂场景的核心需求，高效处理多维度任务，进一步提升自身智能化应用水平。与此同时，通用化发展趋势将打破领域壁垒，让 AI 大模型摆脱单一场景限制，实现跨行业、跨领域的广泛适配与应用，大幅拓展其应用边界。

（2）端云协同发力，轻量化转型提速

随着边缘计算与物联网技术的飞速迭代，端云结合已成为 AI 大模型发展的核心方向之一。通过将部分计算任务迁移至边缘设备，有效减少云端算力压力，AI 大模型能够实现更快速的实时数据处理与响应，满足场景对低延迟、高效率的应用需求。此外，轻量化发展成为大模型适配多元场景的关键支撑，通过技术优化，让大模型在资源受限的设备与环境中，依然能够稳定发挥优良性能，实现更广泛的落地应用。

（3）商业化落地加速，场景创新持续突破

AI 大模型的商业化落地将成为未来发展的核心主线。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应用场景的持续拓展，AI 大模型将在智能制造、生物医药、金融服务、教育赋能等多个重点领域深度渗透，发挥提质增效、创新赋能的关键作用。同时，场景创新将持续推动大模型应用向细分领域延伸，针对不同行业的个性化需求打造定制化解决方案，实现更多细分场景的应用突破，释放大模型的商业价值与社会价值。

3、AI+智慧城市

在新型城镇化建设深入推进、“数字中国”战略持续实施、“双碳”目标加快落实、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数字化转型全面提速的背景下，智慧城市建设迎来新机遇。智慧城市必须在各个业务环节上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元宇宙、大数据、人工智能等诸多新技术创造性、创新性解决智慧城市行业客户日益增长、日趋复杂的个性化需求。创新性和创造性构成了智慧城市行业源源不断的内生驱动力。智慧城市建设中 5G、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的新一代技术扮演着不可替代的重要角色。其中，5G 使数据传输实现跨越式发展，满足更多智慧城市应用场景；云计算提供计算存储等基础服务，为大规模软件、硬件、数据的操作和管理提供平台；人工智能提供深度学习等数据算法支持；区块链则有助于打通数据孤岛，并提供智能合约支持。这些技术都是智慧城市通往智慧的必要铺垫，持续驱动智慧城市的快速发展和迭代，将在建设中得到验证和发展，是时代发展的技术机遇。

2024 年 5 月 14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数据局、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印发《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将智慧城市发展推向“全域数字化”新阶段，其本质是通过数据要素的深度开发和制度体系的全面革新，实现城市从“管理工具”向“价值创造载体”的跃迁。正如国家数据局局长刘烈宏所言：“全域数字化转型不是简单的技术升级，而是城市发展范式的根本变革”，其核心逻辑是通过数据要素驱动和制度创新，解决传统智慧城市建设中存在的“重建轻运营”“数据孤岛”等问题：（1）技术架构：从分散到统一。构建城市运行和治理智能中枢，整合公共安全、交通管理、生态环境等领域的感知与决策功能，推动城市信息模型（CIM）、时空大数据等基础平台整合，为数字孪生城市建设提供统一时空框架。（2）治理模式：从被动响应到主动服务，深化“一网统管”建设。（3）产城融合：从空间叠加到价值共创。

国产大模型 DeepSeek 实现全球领先的突破性发展，全球科技竞赛掀起一轮又一轮的新热潮，传统人工智能正加速走向通用人工智能（AGI）。在本轮 AI 浪潮的推动下，凭借高效推理能力、更低的应用成本及灵活的适配性，基于 DeepSeek 构建智能体，为城市治理服务提供了解锁“新密码”的钥匙，城市治理服务正从“经验驱动”加速迈向“智能驱动”。从智能客服到智能工单处理，从政策解析到城市安全风险预警，DeepSeek 与城市治理服务的深度融合，不仅提升了管理效率，更在“智商”与“情商”的双重维度上重构了现代城市的治理逻辑。对于政府治理和企业运营，AI 智能体是未来发展的重要趋势。通过人机交互模式的视角来观察和分析 AI ToB/ToG 应用的发展现状，可以发现不同模式下的应用场景逐渐清晰。AI 智能体作为智能系统，能够感知和收集外部数据，识别数据中的模式并做出决策，最终执行所需的操作。而在 B 端和 G 端场景中，由于业务场景较为明确，有较多的行业知识与数据积累，与 AI 智能体的感知理解、决策执行以及交互等特点较为适配。因此，AI 智能体有望成为 B 端和 G 端应用的未来发展趋势，应用前景广阔。据 Gartner 预测，至 2026 年全球 30% 企业将通过智能体平台实现决策自动化。

4、公司行业地位

智慧城市建设是运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促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服务智慧化的新理念和新模式，所涉及的产业非常广泛。根据智慧城市的建设过程及所需设备，智慧城市产业链可划分为硬件设备制造、软件平台、智慧城市应用解决方案及系统集成、运营服务等细分领域。智慧城市产业链可划分为这四类，其

中软件平台、系统集成、运营服务呈现相互渗透和融合的趋势。公司融合了软件平台、系统集成服务、运营服务为一体，依托于公司大数据、AI 产品及机器人能力进行技术创新应用，聚焦细分行业应用，打造有竞争力的行业产品和解决方案，树立细分行业品牌，构筑护城河。

公司主营业务聚焦于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等智慧城市以及数字经济和 AI 应用领域。公司依靠研发实力和项目管理能力，在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领域实施众多标杆性项目，在西部区域具有较强竞争优势。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公司长期深耕于智慧城市和数字经济领域，基于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等应用场景开展主营业务，为政府部门、企业、银行和医院等国有企事业单位提供集智慧应用开发、系统集成服务、运维和技术服务于一体的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服务。根据公司主要产品功能及服务对象的特点，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大类”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2）行政主管部门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包括：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智慧城市的建设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包含众多的下游产业。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智慧城市的基础设施智能化、信息化领域，为市政基础设施、建筑的智能化、信息化提供综合解决方案。住建部是建筑智能化领域的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包括：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研究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承担规范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等。

（3）行业协会

①中国软件行业协会是唯一代表中国软件产业界并具有全国性一级社团法人资格的行业组织，是民政部首批授予的 AAA 级行业组织。协会会员由从事软件研究开发、销售、培训、应用、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服务等企事业单位与个人自愿结合而组成。协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受工信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制定行业规则，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②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是中国建筑业协会的分支机构，是全国各地区、各部门从事土木工程、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管线工程、装修装饰工程的施工单位，以及从事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咨询服务等业务的企事业单位、教育科研机构自愿参加组成的全国性行业机构。其主要职责包括：开展对施工行业发展及市场运行情况的调查分析和理论研究；为政府部门制定政策提供理论支持与依据；发布施工行业市场调查报告；为会员单位完成具体项目的调研、论证、策划等提供系统化服务及具有针对性的专业解决方案；积极倡导并推进行业市场环境的良性发展等。

③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综合管廊建设及地下空间利用专业委员会成立于 2017 年，是从事城市综合管廊建设及地下空间利用技术交流及工作管理的专业组织，是中国市政工程协会下属的分支机构。协会的主要职责是团结城市综合管廊及地下空间专业领域的各类从业者，打造行业高端交流平台，集中人才智慧与经验，共同开展有关研究、咨询和交流工作，

探讨技术发展方向，加强相互合作，共同推动综合管廊及地下空间的技术进步，促进综合管廊及地下空间建设的繁荣与发展。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智慧城市行业相关法规及政策性文件、地方政策性文件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名称	部门	时间	主要内容
1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国务院	2021 年	推动数字城乡融合发展，统筹推动新型智慧城市数字乡村建设，协同优化城乡公共服务。深化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推动城市数据整合共享和业务协同，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服务能力，完善城市信息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
2	《“十四五”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21 年	持续征集并推广智慧城市典型解决方案，支持城市大脑、精准惠民、智慧政务、城市体验等城市级创新应用，培育软件与智慧社会融合发展的新模式。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21 年	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建设智慧城市，以数字化助推城乡发展和治理模式创新，全面提高运行效率和宜居度。分级分类推进新型智慧城市建设，将物联网感知设施、通信系统等纳入公共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建设，推进市政公用设施、建筑等物联网应用和智能化改造。完善城市信息模型平台和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构建城市数据资源体系，推进城市数据大脑建设。探索建设数字孪生城市；全面提升城市品质，推进新型城市建设，顺应城市发展新理念新趋势，开展城市现代化试点示范，建设宜居、创新、智慧、绿色、人文、韧性城市。提升城市智慧化水平，推行城市楼宇、公共空间、地下管网等“一张图”数字化管理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
4	《“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2 年	推进智慧化改造，丰富数字技术应用场景，发展远程办公、远程教育、远程医疗、智慧出行、智慧街区、智慧社区、智慧楼宇、智慧商圈、智慧安防和智慧应急。
5	《“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2 年	加快推进城市交通、水、能源、环卫、园林绿化等系统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建设与改造，加强泛在感知、终端联网、智能调度体系构建。在有条件的地方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管理，逐步实现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化、监测感知网络化、运营管理智能化，对接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支撑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推动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推进城市通信网、车联网、位置网、能源网等新型网络设施建设。
6	《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	中共中央、国务院	2023 年	要全面赋能经济社会发展，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培育壮大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研究制定推动数字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措施，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推动数字技术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在农业、工业、金融、教育、医疗、交通、能源等重点领域，加快数字技术创新应用。
7	“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 年）	国家数据局等十七个部门	2023 年	到 2026 年底，数据要素应用广度和深度大幅拓展，在经济发展领域数据要素乘数效应得到显现，打造 300 个以上示范性强、显示度高、带动性广的典型应用场景，涌现出一批成效明显的数字要素应用示范地区，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成长性好的数据商和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形成相对完善的数据产业生态，数据产品和服务质量效益明显提升，数据产业年均增速超过 20%，场内交易与场外交易协调发展，数据交易规模倍增，推动数据要素价值创造的新业态成为经济增长新动力，数据赋能经济提质增效作用更加凸显，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
8	《关于深化智慧城市发展 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数据局 财政部 自然资源	2024 年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和创新引擎作用，整体性重塑智慧城市技术

		部		架构、系统性变革城市管理流程、一体化推动产城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的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强大动力。到 2027 年，全国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取得明显成效，形成一批横向打通、纵向贯通、各具特色的宜居、韧性、智慧城市，有力支撑数字中国建设。到 2030 年，全国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全面突破，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全面提升，涌现一批数字文明时代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中国式现代化城市。
9	《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2024 年	深化城市安全韧性提升行动，推进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承受适应能力强、恢复速度快的韧性城市，增强城市风险防控和治理能力。重点任务：（一）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深入开展市政基础设施普查，建立设施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全面掌握现状底数和管养状况。编制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行动计划，因地制宜对城镇供水、排水、供电、燃气、热力、消火栓（消防水鹤）、地下综合管廊等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改造升级和智能化管理。（二）推动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以支撑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和改善城市出行行为切入点，建设城市道路、建筑、公共设施融合感知体系。（三）发展智慧住区。（四）提升房屋建筑管理智慧化水平。（五）开展数字家庭建设。（六）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七）完善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八）搭建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九）强化科技引领和人才培养。（十）创新体制机制。（十一）保障网络和数据安全。
10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2025 年	提出深化“人工智能+”行动，推动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扩大 5G 规模化应用，加快工业互联网、算力布局，发展智能终端、智能机器人、智能制造，以数字化赋能城市治理与产业升级。
11	《深化智慧城市发展推进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	国家发改委、国家数据局等	2025 年	围绕城市数字底座、数据要素市场化、AI+城市治理、智慧交通、智慧安防、智慧社区、城市更新数字化等部署 18 项重点行动；推动省市县三级城市大脑互联互通，构建全域数字化治理体系。
12	《关于持续推进城市更新行动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2025 年	将数字化、智能化融入城市更新全过程；推动老旧小区、街区、管网等智慧化改造，完善智慧停车、智慧安防、智慧物业等便民场景。

资料来源：中国政府各部委公开信息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资质种类齐全且等级较高，具备显著资质优势

智慧城市与数字化行业以资质认证作为核心准入门槛，高级别资质的持有及资质类别的完整性，是提升企业竞争力、增强项目投标优势的关键。经过 20 余年的深耕发展，公司已拥有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资质、一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评估 CS3 认证、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稳健级（3 级）认证、ITSS 运维服务能力成熟度一级证书及五级 CMMI 软件成熟度认证证书等一系列核心资质，跻身行业内资质齐全、等级偏高的企业行列，这也标志着公司的数据管理能力与信息技术服务水平已达到行业先进标准。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拓展资质范围，成功获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

施) 专业承包二级、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进一步夯实了资质竞争基础。

2、拥有优质优势客户及行业标杆项目, 竞争力突出

公司核心客户群体为国有企业、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及金融机构等非民营主体, 此类客户资信状况优良、信誉度高, 且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与还款能力, 属于行业内优质客户资源。经过多年在智慧城市与数字经济领域的深耕细作, 公司已在多应用场景积累了大量大型标杆项目案例, 这些案例在业界具有广泛影响力, 为公司承揽各类业务、尤其是大型重点项目提供了有力支撑, 相较于同行业企业, 公司在大型项目实操方面的优势尤为明显。依托长期的客户深耕, 公司推动行业应用向纵深发展, 目前已在政务、教育、交通、企业管理等核心场景实现 AI 大模型与传统业务的深度融合, 有效帮助用户提升服务体验、防控经营风险、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3、在智慧管廊领域布局前瞻, 具备显著先发优势

基于对我国地下综合管廊行业政策趋势的精准研判, 公司自 2015 年初便前瞻性布局智慧管廊领域,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与技术攻关。经过多年深耕, 公司在地下综合管廊领域实现关键技术突破, 积累了一系列专利及核心技术, 率先研发推出综合管廊智慧管理与运维平台等系统软件, 斩获多项行业荣誉, 成功构筑起显著的先发优势并取得丰硕成果。近年来, 公司持续深化研发深度、加强行业技术交流, 进一步巩固领先地位: (1) 2024 年 8 月, 在第七届全国城市综合管廊技术创新高峰论坛上, 公司与华为、上海市政设计总院等单位联合编著的《大道智简 | 城市综合管廊物联智能化白皮书》正式发布; (2) 公司参与编著的国家标准《城市综合管廊工程技术规范》(GB/T 50838-2015) 于 2025 年 4 月 1 日正式实施; (3) 公司创新案例《基于数字孪生和边缘计算的城市级地下综合管廊监控管理系统应用示范及产业化》, 成功入选中国社会科学院信息化研究中心(CIS)发布的“2025 全国企业‘人工智能+’行动创新案例 TOP100”; (4) 公司“基于数字孪生的智慧地下综合管廊元宇宙平台”项目, 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四部委联合评选的 2025 年“元宇宙典型产品案例”; (5) 2025 年 10 月, 公司与华为联合打造的鸿蒙系统国内首个管隧智能监测系统案例, 在成都成功落地应用。

4、技术积淀深厚, 具备强劲技术优势

公司在智慧城市、软件与信息化服务领域深耕 20 余年,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凭借在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三大领域的深厚技术积淀和丰富研发经验, 成功研发智能数字底座产品, 形成智能视频分析技术等六大核心技术体系及一系列针对性解决方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 3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6 项、软件著作权 246 项, 雄厚的技术实力为数字化解决方案的推广应用提供了坚实支撑, 奠定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核心竞争地位, 公司也成功获评 2024 一线、新一线城市数字经济典型标杆企业 TOP100。近年来, 公司积极与行业龙头企业深化前沿技术合作与联合研发, 成果丰硕: 2023 年 9 月, 在华为全联接大会上展出基于 OpenHarmony 和物联网技术的新一代管隧智能监测整体联合解决方案; 2024 年 1 月 18 日, 被授予华为认证级解决方案开发伙伴 (ISV/IHV); 2025 年, 荣获华为银牌经销商资质, 成为华为在智慧城市领域的重要合作伙伴; 同年, 海天数联核心 AI 与大数据产品获得华为鲲鹏生态最高等级技术认证 KUNPENG NATIVE (同轭开发) 认证, 实现全栈原生深度适配; 2025 年 12 月, 获得腾讯智慧零售“千域计划”先锋合作伙伴奖, 成为腾讯数字化服务的核心生态合作伙伴; 2026 年 3 月, 在华为合作伙伴大会上, 公司及海天数联一举斩获“能力跃升标杆奖”“市场飞跃奖”“解决方案共创共赢奖”三项荣誉。

公司研发的 AI 管廊巡检机器人, 针对地下综合管廊复杂恶劣的运行环境进行专项优化设计, 大幅提升了异形场景通行能力; 同时挂载多品类传感器, 强化对管廊多模态环境的感知能力, 搭载公司自主研发的先进 AI 风险识别算法, 可实现对管廊运行风险的实时监测、精准识别与预防性维护, 该产品已于 2025 年成功交付客户并投入使用。此外, 公司“面向智慧城市一跨域机器人智融合关键技术”项目, 成功入选四川省经信厅《2025 年“企业找技术”双向揭榜挂帅项目》。

5、人才梯队完善, 具备显著人才优势

公司坚持“内部培养+外部引进”双轮驱动，构建了一支专业化水平高、经验丰富的管理与研发团队。核心管理团队具备优良的学历背景和深厚的行业积淀，其中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曾立军、董事/副总经理严波毕业于清华大学，董事/副总经理张志锐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核心管理团队成员均在智慧城市或 IT 行业拥有 20 年以上工作经验，曾在国内外知名企业或科研院所担任经营管理、技术管理等核心职位。AI 数字城市研究院院长吴侃为清华大学计算机博士，长期深耕人工智能领域研究，曾任职于阿里巴巴达摩院、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海天数联总经理刘科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长期专注数字化领域，曾任职于上海中兴通讯、金蝶中间件等业内上市企业。2025 年，公司成立具身智能创新中心，专门负责具身智能与机器人技术的研发与销售，中心总经理彭钊曾任职于中兴通讯、华为等龙头企业。高素质的管理团队熟悉行业技术趋势、产品特性及发展方向，始终将研发与技术创新放在核心位置，具备较强的技术成果转化能力，能够精准把控企业技术与经营发展方向。公司管理、技术及研发人员涵盖计算机应用、信息安全、机电一体化、自动化、电子信息等多个核心专业，形成了一支技术实力雄厚、专业互补、经验丰富的复合型管理技术团队。

6、构建协同生态体系，具备独特协同生态优势

公司依托智慧城市核心业务，逐步延伸至数字经济与 AI 应用领域，成功构建“智能物联+大数据+AI 应用”协同生态体系。通过整合生成式 AI、大数据、机器人、云计算、数字孪生、5G、智能物联等前沿技术，推动智慧城市场景与 AI 技术双向赋能，实现从传统基建向智能升级的跨越式发展。依托公司强大的物联数据汇聚与处理能力，基于自研智能数字底座产品及 AI 智能体构建一体化管理平台，可灵活高效打通政企客户 AI 落地“最后一公里”，实现用户 AI 智能体的快速、灵活、弹性搭建。同时，能够将政企客户内部各类 SOP、业务流程、规则、事实及相关领域知识进行沉淀，构建标准化企业知识库，有效促进知识共享与传承。在此基础上，通过 AI 智能体辅助知识治理，结合专家知识数字化沉淀，实现专家知识赋能 AI 智能体与 workflow，形成“数据驱动决策、知识指导行动、模型优化流程”的螺旋式上升闭环，真正实现价值落地。目前，该协同生态方案已在数个标杆案例中完整落地，应用效果显著，其中海天数联联合华为打造的铁路 AI 智能体一体机已成功交付客户，助力铁路边端侧人工智能实现规模化应用。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442.01 万元，同比增加 17.28%；营业成本 33,217.00 万元，同比增加 26.28%；销售费用 1,488.35 万元，同比增加 2.22%；管理费用 2,063.50 万元，同比增加 20.47%；研发费用 2,623.04 万元，同比增加 48.48%；财务费用-1,226.10 万元，同比增加 38.43%，变化原因详见“3、费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 5,016.28 万元，同比增加 642.41%，变化原因详见“5、现金流”。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44,420,081.01	100%	378,934,520.61	100%	17.28%
分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444,027,390.11	99.91%	378,851,773.29	99.98%	17.20%

其他业务	392,690.90	0.09%	82,747.32	0.02%	374.57%
分产品					
智慧城市信息系统集成	405,426,272.75	91.23%	351,441,525.07	92.74%	15.36%
金融安防	19,182,689.24	4.32%	18,386,281.38	4.85%	4.33%
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	14,711,463.68	3.31%	5,862,972.14	1.55%	150.92%
自研产品销售	3,178,655.32	0.72%	1,975,499.12	0.52%	60.90%
运维	1,528,309.12	0.34%	1,185,495.58	0.31%	28.92%
其他业务	392,690.90	0.09%	82,747.32	0.02%	374.57%
分地区					
四川省内	386,894,636.55	87.06%	263,697,120.81	69.59%	46.72%
四川省外	57,525,444.46	12.94%	115,237,399.80	30.41%	-50.08%
分销售模式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767,026.75	211,296,601.20	45,664,690.72	165,691,762.34	55,079,295.55	133,163,696.52	48,224,974.91	142,466,55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8,187.66	20,447,286.93	-5,122,026.98	17,654,944.88	9,150,493.26	12,362,107.62	8,744,178.55	15,848,181.74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大中型国有、股份制企业，该类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下半年制订次年度的预算和投资计划，次年上半年集中审议通过该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设备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集中在第二季度和第四季度，因此，公司营业收入集中在第二季度和第四季度实现，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做好销售预测，合理安排好公司的各项资源，通过资源的分配将业务的季节性因素对公司的影响降到最低。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444,027,390.11	331,599,912.45	25.32%	17.20%	26.15%	-5.30%
分产品						
智慧城市信息系统集成	405,426,272.75	311,133,833.53	23.26%	15.36%	24.68%	-5.74%
分地区						

四川省内	386,894,636.55	289,391,605.42	25.20%	46.72%	65.19%	-8.36%
四川省外	57,525,444.46	42,778,417.33	25.64%	-50.08%	-51.31%	1.87%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正履行的说明
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通信设备自动化管理监测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提灌站控制设备安装工程	四川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048	5,068.15	0	8,979.85	0	0	5068.15	是	否	否	
天全县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天全县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2,042.51	12,042.51	5,002.01	0	6,841.63	10,692.59	9668.22	是	否	否	

司											
---	--	--	--	--	--	--	--	--	--	--	--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直接材料	256,195,311.33	77.13%	205,391,026.72	78.08%	24.74%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分包成本	62,870,766.63	18.93%	44,642,434.20	16.97%	40.83%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直接人工	8,675,497.47	2.61%	9,339,740.76	3.55%	-7.11%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其他成本	3,858,337.02	1.16%	3,490,212.95	1.33%	10.55%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	合计	331,599,912.45	99.83%	262,863,414.63	99.93%	26.15%

说明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256,195,311.33	77.13%	205,391,026.72	78.08%	24.74%
分包成本	62,870,766.63	18.93%	44,642,434.20	16.97%	40.83%
直接人工	8,675,497.47	2.61%	9,339,740.76	3.55%	-7.11%
其他成本	3,858,337.02	1.16%	3,490,212.95	1.33%	10.55%
合计	331,599,912.45	99.83%	262,863,414.63	99.93%	26.1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八节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2,991,689.5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7.2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187,504,004.48	42.23%
2	天全县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416,251.09	15.41%
3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47,798,546.44	10.76%
4	马边鑫瑞投资有限公司	26,482,797.51	5.96%
5	中核北方核燃料元件有限公司	12,790,090.00	2.88%
合计	--	342,991,689.52	77.2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8,520,493.9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0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合肥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13,757,464.60	3.54%
2	四川晟达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2,601,738.36	3.24%
3	四川雪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009,032.62	2.83%
4	成都富鑫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916,576.85	2.81%
5	四川中豫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0,235,681.56	2.63%
合计	--	58,520,493.99	15.0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4,883,467.77	14,560,533.98	2.22%	其中股份支付金额为 2,114,549.53 元
管理费用	20,635,004.39	17,128,287.26	20.47%	其中股份支付金额为 2,325,469.16 元

财务费用	-12,261,002.31	-19,912,778.71	38.43%	主要系受宏观经济影响，利率下降，利用闲置资金获得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	26,230,364.90	17,665,659.11	48.48%	主要系公司加大了研发力度，一方面研发团队薪酬增加，另一方面研发活动的相关支出增加所致；另股份支付金额为 913,271.27 元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智慧排水综合管理系统	实现人员、排水、防涝、运营、运维等排水业务的全方位、多层次、精细化的管控；形成“端+云+大数据”的业务体系和新的管理模式。打通排水运营业务、运维业务、人员管理、防洪排涝的数据链条，对内联通已建系统的数据“孤岛”，对外实现数据融合，提升城镇污水排水管网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城镇全域污水排水智慧化管控。	完成	以“数据—流程”为中心，建立城镇物联网智慧排水大数据管理平台。实现城镇厂网河排水业务数字化；实现前端感知设备数据采集，统一管网数据标准，批量导入管网数据，挂网数据的地图绘制，以感知层和管网基础数据为基础，实现污水水质溯源、管道破损、管道淤积、内涝预测、水位预警等智能应用。	提升公司智慧市政解决方案的核心技术竞争力，扩大和完善公司的产品线。
智慧应急管理大数据平台	中国地质和地理环境复杂，气候条件时空差异大，是世界上地质灾害最严重的国家之一。在国家十四五规划中提到强化数字技术在公共卫生、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社会安全等突发公共事件应对中的运用，全面提升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完成	基于北斗定位技术的智慧应急管理大数据平台可以为地质灾害管理单位或应急管理单位提供整套的地质灾害预警解决方案，为地质灾害管理单位提供全面监测、统一管理、统一指挥调度的地质灾害智慧预警系统平台，实现对管理区域内所有地质灾害潜在风险点的快速定位、实时监控、及时预警和灾害辅助研判。	积极响应防灾减灾的国家战略，扩展公司新的研发方向，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夯实基础。
智慧校园集成管理系统	根据国家“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为指导，为各级教育管理部门而搭建的一站式教育云应用管理平台，提供一体化的	改进研发阶段	平台由基础支撑服务平台、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云平台、教育管理公共服务云平台、可视化超脑中心、网络学习云空间构成，通过线上线下相结	积极响应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扩展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的影响力。

	教学、科研、管理和生活服务。		合、软硬件结合，采集教育过程数据，形成教育大数据可视化中心，构建一级建设、多级应用、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协同服务的网络平台体系，和开放灵活的教育教学资源体系。	
智慧管廊综合管控系统	智慧管廊综合管控系统解决综合管廊监测点位多、数据量大、实时性要求高的数据特点。通过一体化的管理平台，让值守人员可实时监控综合管廊的运行状态，降低运维单位的运维负担。	改进研发阶段	主要包括基于 GIS 地图的实时监控、智慧管廊综合报警系统、智慧管廊视频监控系統、智慧管廊 3D 展示系统等子系统。系统接入了综合管廊中的环境监测系统、安防消防系统、应急通讯系统、火灾报警系统等多个子系统模块，实现了对综合管廊运行环境的实时监控、综合管廊内的设备远程控制、综合管廊的监控视频实时调用、报警事件精准定位等功能，能够快速有效地为运维值守人员处理廊内异常提供决策支撑。	巩固和提升公司在智慧管廊领域的先发优势，在全国的城市级智慧管廊平台软件的应用起到引领作用。
智慧管廊运行与维护系统	智慧管廊运行与维护系统基于物联网、大数据、BIM 等信息技术，实现了管廊全生命周期各参与方在同一平台上的分布式数据采集、大数据分析、监控运维等所有应用服务。	改进研发阶段	主要包括：基础信息管理子系统、应急指挥管理子系统、运维管理子系统、档案管理子系统、新闻发布子系统、数据分析系统、大屏展示系统、运营监督评价系统。将数据采集、数据录入、数据分析、分析结果展示集成于一体。支持在线与离线巡检，支持二维码、电子标签，支持工程流、业务流，支持数据批量导入导出，支持微信远程监管。	巩固和提升公司在智慧管廊领域的先发优势，在全国的城市级智慧管廊平台软件的应用起到引领作用
智慧灌区综合管控系统	将现实灌区与数字灌区进行有效融合，从而感测、整合、分析灌区生产运行过程中的各项信息，对农业、工业、生活等用水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为灌区管理者和用水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智能化服务。	改进研发阶段	基于工程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建设贯穿工程全生命周期的水利信息化智慧管理系统，分别建立水利信息化建设期应用系统和水利信息化运行期应用系统。开发采集系统采集前端感知层设备数据，接入主流厂家采集驱动，实现	积极响应水利部发布《关于大力推进智慧水利建设的指导意见》，扩展公司新的研发方向，为公司的业务拓展夯实基础。

			基于数字孪生的灌区实时监控。	
城市生命线智慧综合管控 AI 大模型系统	城市生命线是指城市的燃气、桥梁、供水、排水、供热、综合管廊等与城市功能和民众生活密不可分的城市基础设施，是维系城市正常运转的前提基础，其安全平稳运行是提升城市韧性和承载力的重要保障。本系统旨在通过数字化手段，搭建 AI 综合管控系统，及时发现并管控风险隐患，为城市的安全运行和居民的幸福生活提供有力保障。	改进研发阶段	本系统将打破现有平台的信息孤岛现象，构建一体化指挥中心信息化平台，整合多源异构数据，实现信息共享，集中展示现代城市运行全息生态数字图景，促进多部门协同联动机制，提升数据的利用价值和应急响应的协调性，构建数据全生命周期管理。采用 AI 大模型技术对人员和设施进行综合智能管控和风险评估、预测、报警，创造性地将智能问答大模型等技术应用到城市生命线管控项目建设中，形成一个多维度、全覆盖的智慧综合管控系统。	积极响应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等国家重要规划，以 AI 大模型赋能全国市政基础设施更新，巩固和延伸公司在该领域的先发优势。
地下管廊巡检机器人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城市地下管廊作为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电力、通信、给排水等多种管线的集中敷设与管理功能。然而，地下管廊环境复杂，空间狭小，人工巡检效率低、风险高。因此，研发一款具备高度智能化、自主化能力的城市地下管廊巡检机器人，对于提升管廊运维效率、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安全运行具有重要意义。	改进研发阶段	研制一款能够在复杂地下空间中高效穿行的城市地下管廊巡检机器人，具备良好的环境适应性，能够在潮湿、高温、低温等恶劣环境下正常工作，同时具备陆空两栖通行、自动充电、超视距控制等功能，能够在无 GPS 信号的 30 公里线性地下空间内自主导航，实现对管廊环境和设施的全方位检测与智能管控。内置 AI 智能体，自动识别故障风险，及时告警和实时处置。	巡检机器人完整应对了地下综合管廊的复杂性、危险性和重要性特点，自主智能的巡检机器人将极大提升公司在智慧管廊领域的技术优势，并可扩展至其他复杂环境的应用场景。
AI 智能体构建管理平台	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加速，业务场景日益复杂，传统系统难以满足智能化、自动化、实时化的管理需求。AI 智能体构建平台旨在通过人工智能、大数据、自动化技术，构建一个可感知、可决策、可执行的智能中枢，为企业提供智能决策支持、自动化任务执行和跨系统协同能力，助力企业实现运营效率提	改进研发阶段	基于政府和企业客户历史数据和实时业务流，构建 AI 分析引擎，自动识别业务规律、预测趋势，并提供优化建议。支持多模态数据融合（结构化数据、文本、图像等），提升决策精准度。支持规则引擎与机器学习结合，动态调整任务执行策略，提高业务适应性。借助 RAG 技术，实现对知识源的高效扩充与	积极响应“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推动 AI 技术产业化落地。形成“AI+自动化”技术壁垒，提升公司的 AI 解决方案能力。

	升与业务创新。		精准检索，从而拓展知识边界，提升其在复杂场景下的信息处理与知识生成能力。提供低代码/无代码 AI 训练工具，让业务人员可自定义智能体行为，降低 AI 应用门槛。	
主数据管理平台	消除数据孤岛； 提升数据质量，降低业务风险； 优化业务流程，提高运营效率； 赋能精准分析与智能决策； 促进系统集成与数字化转型； 加强数据治理与合规管控； 支撑企业战略与业务增长。	研发阶段	本项目旨在构建统一、规范、权威的主数据管理平台，解决企业内客户、供应商、物料、组织等核心主数据分散、标准不一、重复冗余、口径冲突等问题。通过建立统一的数据标准、编码体系与管理流程，实现主数据全生命周期集中管控，保障数据唯一性、准确性与时效性。打破各业务系统数据孤岛，为业务协同、流程贯通提供一致的数据基础，支撑经营分析、决策支持、系统集成等场景高效运行。同时提升数据治理能力，降低数据维护成本，减少因数据不一致引发的业务差错，为企业数字化运营与精细化管理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	积极响应“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助力企业数字化转型，为客户业务数字化、智能化升级筑牢数据底座，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的数字化解决方案能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5	89	-4.4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65%	26.73%	-0.0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51	56	-8.93%
硕士	11	5	12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9	55	-47.27%
30~40 岁	40	23	73.91%
40 岁以上	16	11	45.4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6,230,364.90	17,665,659.11	15,843,579.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0%	4.66%	3.8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0.00

(元)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	---------	-----------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867,062.62	328,849,035.64	68.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704,267.68	338,097,182.35	4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2,794.94	-9,248,146.71	642.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8,492,172.30	801,441,464.00	110.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335,695.23	958,806,938.52	15.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56,477.07	-157,365,474.52	471.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3,901,446.90	-1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8,827.56	42,272,367.57	-62.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8,827.56	-38,370,920.67	67.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020,444.45	-204,984,541.90	403.4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68.73%，主要系公司长期持续注重催收回款，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 49.28%，主要系公司为新项目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642.41%，主要系公司长期持续注重催收回款，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幅度提高所致；

4、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 110.68%，主要系公司收回的持有至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增加所致；

- 5、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471.21%，主要系公司收回的持有至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增加所致；
- 6、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 62.63%，主要系本年分配的现金股利较上年减少所致；
- 7、筹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同比增加 67.95%，主要系本年分配的现金股利较上年减少所致；
-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增加 403.45%，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941.09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74,152.20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增加 2,607.21 万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72、（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201,853.45	-2.77%	系权益法确认的损益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益	否
资产减值	-1,292,358.58	-2.98%	系存货跌价、合同资产本期计提的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212,773.34	0.49%	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66,114.93	0.15%	其他	否
其他收益	3,418,108.05	7.89%	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	-18,083,269.26	-41.73%	系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本期计提的减值准备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92,896,315.59	51.83%	989,401,003.86	55.19%	-3.36%	
应收账款	431,874,370.76	22.54%	423,599,549.93	23.63%	-1.09%	
合同资产	7,314,449.57	0.38%	11,527,805.46	0.64%	-0.26%	
存货	222,961,362.32	11.64%	158,579,865.14	8.85%	2.79%	
投资性房地产	2,305,431.07	0.12%	2,876,513.37	0.16%	-0.04%	
长期股权投资	1,232,608.80	0.06%	1,564,012.88	0.09%	-0.03%	

固定资产	13,449,465.90	0.70%	12,347,875.93	0.69%	0.01%	
在建工程	115,361,880.95	6.02%		0.00%	6.02%	
使用权资产	966,437.77	0.05%	1,618,567.54	0.09%	-0.04%	
短期借款	3,503,883.33	0.18%	911,446.90	0.05%	0.13%	
合同负债	261,770,369.94	13.66%	180,193,223.91	10.05%	3.6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述合计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详见附注“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2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以“智慧缔造城市美好未来”为发展愿景，立足科技赋能城市与社会发展，致力于缔造更智慧、更宜居的未来生活。秉持“知行合一、行胜于言”的核心宗旨，公司专注于为客户提供专业、高效的数字化综合解决方案。始终密切跟踪新一代信息技术发展趋势，坚持研发创新核心不动摇，积极融入数字中国战略布局，聚焦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环保四大核心领域，夯实大数据及 AI 产品等智能数字底座，持续赋能城市治理现代化与民生服务升级，

助力构筑安全、宜居、韧性、低碳的新型城市。未来，公司将主动拥抱 AI 时代的历史机遇，推动 AI 技术在各行业的深度落地与场景化应用，充分释放各行业在智能时代的发展潜力。

2025 年，公司精准布局精密光学业务，为“智能物联+大数据+AI 应用”核心体系筑牢核心硬件基础与感知入口。通过推动精密光学与智能物联、数据智能的深度协同，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技术壁垒与场景落地能力。2026 年 1 月，公司以 1.2 亿元控股光宏精密 60% 股权，正式战略切入精密光学元器件赛道，重点布局光通信、智能汽车、高端安防等高景气核心领域。依托光宏精密的模造玻璃非球面透镜核心技术，公司实现产业链向上游延伸，这也是构建“智能物联+大数据+AI 应用”协同生态的关键举措。公司坚持内生增长与外延发展双向发力、同步推进：内生增长方面，聚焦国家战略导向明确、行业发展前景广阔的细分领域，深耕细作、提质增效；外延发展方面，重点筛选产业链上下游业务协同、技术互补的优质标的，通过并购重组实现资源整合，快速壮大主营业务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致力于打造国内一流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提供商，持续构建并完善“智能物联+大数据+AI 应用”的协同生态体系，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下一年度的经营计划

1、积极拥抱 AI 和机器人等新一代技术

公司将深度融合 AI 大模型与机器人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持续推进 AI 及机器人产品的研发迭代，深化 AI、大数据与机器人技术在智慧城市、交通、能源、教育等重点场景的私有化部署与垂直行业定制化服务，推动人工智能与机器人技术规模化落地应用，助力政企客户实现高效智能化治理与数字化转型。

2、加快精密光学的布局和业务拓展

公司将加速完善精密光学业务布局，整合行业优质产业资源，推动业务高质量发展。下一年度，光宏精密将大幅扩大产能规模、充实研发储备，积极开拓光通信与消费类电子领域的龙头客户。依托模造玻璃非球面透镜、微透镜阵列等核心产品，重点聚焦光通信（高速光模块、CPO、OCS）、智能汽车、AI 眼镜、无人机等高景气赛道，提升市场占有率与行业影响力。

3、巩固和发展现有优势业务领域

公司将持续加大智慧管廊、城市生命线领域的研发投入，不断突破核心技术、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重点推进该领域的市场开拓与营销推广工作，巩固公司在智慧管廊、城市生命线领域的先发优势，持续强化行业领先地位，扩大市场份额。

4、扩展和提升业务领域

依托多年来在城市治理服务、智慧民生、公共安全与生态领域积累的技术、产品、服务及品牌优势，公司将重点聚焦大数据及人工智能、城市生命线、水利、防灾应急、教育等国家重点扶持领域，持续加大相关应用领域的投入力度，提升软件开发与技术服务水平，稳步扩大业务覆盖区域与业务规模，全力打造国内领先的数字化解决方案服务提供商。

5、产业链延伸至智慧城市的运维领域

依托多年项目运作积累的技术、产品、服务及品牌优势，公司将加强研发团队建设，积极布局并切入智慧城市运维领域，推动产业链向智慧城市综合运营延伸，培育并发展数据运营业务，提升运维数字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

6、持续加强研发

积极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及上下游优质企业开展深度合作，秉持“合作创新、互利共赢”的理念，不断提升公司研发水平与技术创新能力，强化数字化解决方案服务实力，重点推进自主创新能力建设，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实技术支撑。

7、持续加大市场营销网络的建设力度

进一步健全与完善营销体系，深化营销团队建设与制度建设，加强品牌塑造与企业文化传播。立足中西部核心区域，积极开拓全国市场，有效降低业务区域集中带来的经营风险，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与保障。

8、加强外延发展

主动寻找技术互补、业务协同的优质标的，通过并购重组、战略投资等方式整合上下游产业链资源，借助外延发展模式快速壮大主营业务规模、提升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实现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9、提升公司品牌影响

加大企业品牌宣传力度，持续提升品牌美誉度与市场知名度；同时，严格规范公司运作与信息披露流程，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全面展示企业价值，树立规范、专业、优质的企业品牌形象。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5月22日	公司12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其他	建信养老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符健 成都倍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王鹏程 四川振兴嘉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陈鑫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张禹、顾时佳、范津男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崔威、唐永兵、张润宇	详见2025年5月22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修订并完善《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不断提升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规定，与监管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1、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公司平等对待全体股东，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能够依法充分行使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人员构成及人数均符合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所有董事均具备法定任职资格，其选举和更换均严格履行董事会、股东会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以严谨审慎的态度参与董事会决策，切实履行董事职责。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各自工作细则规范运作，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支持。其中，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规定承担了原监事会的相关职责。

3、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亦未为其提供担保。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及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履职不受干预。

4、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选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信息披露指定报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保障全体股东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5、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构建并维护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沟通机制。通过电话、邮箱、网络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及时、有效的交流，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曾立军先生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公司在资产、人员、业务、管理机构、财务核算等方面保持独立，具备自主经营、独立运作、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的能力。

1、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不存在资产混用、共用或依赖的情形。

2、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薪酬管理体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重要职务或领取薪酬。

3、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所有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原则，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包括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并建立了健全的议事规则和独立的内部组织机构。根据公司治理结构安排，监事会职能已由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各部门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和场所上完全分开。

5、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人员，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决策独立，银行账户独立，资金使用自主，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干预公司财务活动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	本期减持股份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	股份增减变动
----	----	----	----	------	------	------	-------	--------	--------	--------	-------	--------

					日期	日期	(股)	数量 (股)	数量 (股)	(股)	(股)	的原因
曾立军	男	54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40,18 0,000	16,07 2,000	0	0	56,25 2,000	年度 权益 分派 资本 公积 金转 增
严波	男	55	董事、 副经理	现任	2016 年 07 月 08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张志锐	男	53	董事、 副经理	现任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560,0 00	224,0 00	195,5 00	0	588,5 00	年度 权益 分派 资本 公积 金转 增、 个人 股份 减持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2018 年 06 月 04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杜晓峰	男	47	董事、 副经理	现任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2,800 ,000	941,5 20	796,2 00	0	2,945 ,320	年度 权益 分派 资本 公积 金转 增、 个人 股份 减持
李涛	男	51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管鹏	男	33	董事	现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邓菊秋	女	57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余睿	男	47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王力	男	67	独立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杨代群	女	55	财务 总监	现任	2015 年 07 月 10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168,0 00	67,20 0	10,00 0	0	225,2 00	年度 权益 分派

					日	日						资本 公积 金转 增、 个人 股份 减持
谢明	男	47	副总 经理	现任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7 年 08 月 15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韩家 升	男	35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5 月 10 日	2025 年 10 月 29 日	0	0	0	0	0	不适 用
合计	--	--	--	--	--	--	43,70 8,000	17,30 4,720	1,001 ,700	0	60,01 1,02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非独立董事韩家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韩家升先生因高投集团内部人事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职务，由管鹏先生接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管鹏	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工作调动
韩家升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曾立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4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北京美禾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1998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成都君逸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2 年创办四川君逸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以下简称“君逸有限”）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1 年 10 月至 2024 年 5 月任成都南苑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任成都水木清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2) 杜晓峰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 年毕业于郑州轻工学院，本科学历。2000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同方人工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任技术员；2002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分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至 2015 年任君逸有限副总经理；2010 年 9 月至今任四川瑞亿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3 年至 2024 年 2 月任四川君逸易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2015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

经理；2019年3月至2022年11月任四川骏远鑫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6月至今任成都吾同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5月至2025年12月任广东逸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3) 张志锐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1995年就职于深圳蛇口新欣软件公司任软件工程师；1995年至2002年就职于上海致达信息股份公司深圳分公司，历任软件工程师、技术总监、副总经理；2004年至2006年就职于美国GE安防成都办事处，任销售经理；2006年至2008年就职于HID成都办事处，任西区经理；2011年至2014年就职于四川君逸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14年至2015年任君逸有限副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4年6月至今任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4) 严波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4年至1995年就职于成都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员；1995年至1999年就职于索尼（香港）有限公司成都办事处任职员；1999年至2001年就职于西门子光缆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2年至2005年就职于特恩驰（南京）光纤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5年至2006年就职于圣戈班陶瓷材料（郑州）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生产经理；2007年至2011年就职于圣戈班（广汉）陶粒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兼人事行政经理；2012年至2015年就职于安东新材料（遂宁）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兼供应链经理；2015年至2016年就职于公司任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8月至今任四川君逸数联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四川君逸易视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5) 管鹏先生，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自2017年7月起，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投资银行部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2024年7月至今，任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25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李涛先生，现任公司董事；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7月至1995年6月任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现更名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工长；1995年7月至1997年6月任乐山市房屋建设开发公司项目负责人；1997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北海国际招商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1年1月至2011年2月任四川蓝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蓝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副总裁；2011年3月至2013年3月任北京长江同创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4月至2018年3月任领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领地集团有限公司）CEO；2018年4月至2022年3月任四川恒邦双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22年4月至今任成都宏韬共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 邓菊秋女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毕业于四川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财务管理教授。1995年7月至1997年7月任四川大学东辉商学院助教；1997年8月至2003年7月任四川大学经济学院讲师；2003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四川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2010年5月至2011年5月任四川省资中县副县长（挂职），2013年8月至今任四川大学经济学院教授；2020年9月至2025年12月任四川白家阿宽食品产业股

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7 月至 2025 年 6 月任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保健酒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任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四川兴文石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余睿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院，博士研究生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20 年 3 月担任广西大学法学院副教授；2012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担任广西大学法学院副院长；2020 年 4 月至今担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王力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195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毕业于重庆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003 年 5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四川长江工程起重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5 年 12 月至今任泸州长起特种起重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2 月至今任泸州神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 8 月至今任四川长江帕特电控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4 月至今任四川大学客座教授；2016 年 3 月至今任四川长起起重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除担任公司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1）谢明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成都分公司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就职于银江股份公司（现更名为：银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成都分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四川赛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就职于君逸有限，任总经理助理；2015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采购总监、销售总监；2024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8 月至今任四川君逸宜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杨代群女士，现任公司财务总监；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1991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宏声集团有限公司，任出纳、会计；1999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成都天目群有限公司，任会计；2001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君逸有限，历任出纳、库管、财务经理、总经理助理、财务总监；2015 年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立军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该安排是基于提升公司战略决策与执行效率的需要，具有商业合理性，且相关任职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控制度，明确划分股东会、董事会与总经理的职权边界，确保决策、执行与监督的有效制衡。在保障独立性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能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公允决策与回避程序，并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保持完全独立。

综上，该任职安排有利于公司治理效能与经营稳定性，并通过前述机制有效维护了公司规范运作及独立性。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管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投资经理	2024年07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曾立军	成都水木清华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6月07日		否
杜晓峰	四川瑞亿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9月01日		否
杜晓峰	成都吾同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6月22日		否
李涛	成都宏韬共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3月31日		是
邓菊秋	四川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	1995年07月01日		是
邓菊秋	四川白家阿宽食品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09月17日	2025年12月25日	是
邓菊秋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保健酒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2022年07月21日	2025年06月09日	是
邓菊秋	巴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2月26日		是
邓菊秋	四川兴文石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4月10日		是
邓菊秋	成都天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2月21日		是
余睿	西南财经大学	副教授、硕士生导师	2020年04月01日		是
王力	四川长江工程起重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3年05月30日	2025年11月06日	否
王力	泸州长起特种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年12月29日		否
王力	泸州神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02月07日		是
王力	四川长江帕特电控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08月01日		否
王力	四川大学	客座教授	2011年04月01日		否
王力	四川长起起重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3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任职。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决策程序：

(1) 董事薪酬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拟定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的薪酬方案。

董事薪酬方案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

确定依据：

(1) 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或公司股东单位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薪酬按在公司或公司股东单位的具体岗位、绩效情况确定，不再另行支付董事津贴。

不在公司或公司股东单位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6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2) 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津贴为 9.6 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

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实际支付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总额为 222.75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曾立军	男	54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35.14	否
杜晓峰	男	47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23.23	否
张志锐	男	53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32.44	否
严波	男	55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5.63	否
李涛	男	51	董事	现任	6	否
管鹏	男	33	董事	现任	0	是
邓菊秋	女	57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王力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余睿	男	47	独立董事	现任	9.6	否

谢明	男	47	副总经理	现任	37.15	否
杨代群	女	55	财务总监	现任	24.36	否
韩家升	男	35	董事	离任	0	是
合计	--	--	--	--	222.7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1. 根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方案：1名不在公司或公司股东单位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其余董事不领取董事津贴。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该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曾立军	6	6	0	0	0	否	3
严波	6	6	0	0	0	否	3
张志锐	6	6	0	0	0	否	3
杜晓峰	6	5	1	0	0	否	3
李涛	6	1	5	0	0	否	3
邓菊秋	6	3	3	0	0	否	3
余睿	6	4	2	0	0	否	3
王力	6	3	3	0	0	否	3
韩家升	6	1	5	0	0	否	3
管鹏	0	0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积极履行董事职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深入研究和充分讨论，以专业视角为公司发展建言献策，切实提升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有力推动了公司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时，公司高度重视董事提出的意见和建议，认真听取并积极采纳，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对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未提出异议。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邓菊秋、余睿、李涛	8	2025年01月20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4月11日	2024年度年报审计完成阶段与治理层的沟通 审议通过了：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无	与审计机构就2024年年度审计总体情况进行沟通	无
			2025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	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p>摘要的议案</p> <p>2.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p> <p>5. 关于《2025 年审计部第一季度工作报告》的议案</p>			
			2025 年 04 月 21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不适用	无
			2025 年 07 月 21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 关于《2025 年第二季度审计部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不适用	无
			2025 年 08 月 21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 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不适用	无
			2025 年 10 月 16 日	<p>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内部控制开展预审的相关工作</p>	无	与审计机构就 2025 年内部控制开展预审工作情况与会计师工作人员进行沟通	无
			2025 年 10 月 27 日	<p>审议通过了：</p> <p>1. 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审计部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2025 年第</p>	<p>审计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p>	不适用	

				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余睿、邓菊秋、严波	4	2025年04月18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及拟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联委员严波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委员全体同意通过。	不适用	无
			2025年05月07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6月20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 2. 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2025年08月21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提名委员会	张志锐、王力、余睿	1	2025年10月28日	审议通过了： 1. 关于拟变更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经充分沟通和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0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1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2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43
研发项目实施人员	200
行政财务与后勤服务人员	59
管理人员	17
合计	3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7
本科	155
专科	134
专科以下	13
合计	319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各岗位需求、员工技能和工作绩效等情况制定对应的薪酬标准。员工薪酬包括基本工资、各项补贴、月绩效奖金和年终奖。基本工资包括：技能工资、岗位津贴、全勤奖金。补贴包括交通通讯补贴、驻外补贴（公司依据该员工驻外地区的物价水平和困难程度，提供驻外补贴，调回公司总部则取消）、执业资格补贴。月绩效奖金：公司根据岗位特点、工作业绩表现等因素确定员工的绩效评估分值与权重，业务部门（可量化绩效指标的岗位）每季度按层级管理进行绩效考核。年终奖：公司依据年度经营状况和年末累计各员工的绩效考核结果，核算浮动年终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计入营业成本部分的职工薪酬总额为 1,133.10 万元，占公司营业成本总额的 3.41%；公司利润对职工薪酬总额变化的敏感性一般；核心技术人员数量占比为 1.57%，薪酬总额占比为 4.51%。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不同的岗位安排适合的培训，培训方式包括内训、拓展等多种形式，培训内容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包括企业文化、职业素养、公司制度等）、岗位专业技术培训、法律风险培训、公司内控制度培训等，以提升公司员工的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匹配公司发展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其中，现金股利政策目标为：除特殊情况外，公司盈利且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经营情况拟定，由公司股东会审议决定。

如遇以下特殊情况之一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当年未实现盈利或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为负；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出具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不适宜利润分配的其他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审议和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总股本 12,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32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4,928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7,248 万股，不送红股。

上述方案均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72,48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7,248,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7,248,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7,24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总额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2025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2025 年 5 月 22 日，公司对 2025 年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

3、2025 年 5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6、2025 年 7 月 1 日，公司完成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登记。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最新修订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梳理，制定或修订了部分管理制度，修订后，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有效执行，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加强对资金和关联方等重点事项的管控，持续对内控体系进行完善与提升，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本报告期，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经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上海兀隼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020 万元，占目标公司 51% 股份，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目标公司的机构设置、人员调整、内控制度、财务体系等方面进行指导和规范。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成都青信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认缴注册资金 400 万元，占目标公司 100% 股份，纳入合并报表。按照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对目标公司的机构设置、人员调整、内控制度、财务体系等方面进行指导和规范。	已完成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s://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p> <p>1) 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 该缺陷涉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2) 重要缺陷的认定标准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一般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3) 一般缺陷的认定标准: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小额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一般缺陷。</p>	<p>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p> <p>重大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p> <p>重要缺陷, 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 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p> <p>一般缺陷, 是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1) 若公司税前利润较上年度变动幅度在 30%以内, 适用以下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geq税前利润的 5% 重要缺陷: 税前利润的 2%\leq错报$<$税前利润的 5% 一般缺陷: 错报$<$税前利润的 2%</p> <p>2) 若公司税前利润不满足上述条款, 则适用以下标准: 重大缺陷: 错报\geq500 万元 重要缺陷: 200 万元\leq错报$<$500 万元 一般缺陷: 错报$<$200 万元</p>	<p>重大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资产总额的 0.5%</p> <p>重要缺陷: 资产总额的 0.2%$<$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0.5%</p> <p>一般缺陷: 直接损失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0.2%</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君逸数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s://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成因、整改进展等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导致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问题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公司在报告年度发生并购交易的，可豁免本年度对被并购企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以及中注协《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实施意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 5 月收购海天数联及其经营情况，2024 年纳入合并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净利润分别占君逸数码 2024 年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比例分别为 0.51%、1.49%和 2.05%，占比较低，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极低，该并购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生重大变化。君逸数码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各自独立评判后确定海天数联不纳入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范围。

根据中注协《企业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底稿编制指南》第九章规定，信永中和在君逸数码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发表了“君逸数码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意见；同时根据上述指南的要求，信永中和在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增加了关于豁免海天数联纳入评价范围的强调事项段，对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审计范围予以说明，该强调事项仅是根据相关指南进行的内控审计范围说明，不影响信永中和已对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在执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风险评估与内控测试阶段，针对海天数联的关键业务实施了解、测试等审计程序，为财务报表的审计提供合理保证。认为报告期内，海天数联经营状况稳定，业务开展有序，财务状况表现基本符合预期，内部控制不存在缺陷。

在 2025 年度，公司已经按规定将海天数联纳入 2025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范围，海天数联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均纳入合并报表，不会产生有关豁免事项。

二、说明带强调事项段涉及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带强调的事项段并不涉及公司内部控制缺陷。本公司于 2024 年完善了子公司内控方面的制度建设，并于 2024 年 6 月制定和发布了《君逸数码控股子公司战略管控权责体系》。收购海天数联后持续对其进行内部控制方面的规范与完善，力争尽快实现与母公司的一体化管控。在 2025 年度公司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依据公司的内控体系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制度，规范公司经营行为以及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性。

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健全了一套覆盖主要业务活动和管理职能的内部控制体系。基于对当前内部管理制度具体运行情况的全面检查和评估，我们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健全、完整，覆盖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业务领域和管理环节；并且，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在报告期内得到了持续、有效的贯彻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完整、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未发现存在重大内部控制缺陷或重大执行失效情形。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规范，不存在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和谐发展、共创共赢的经营理念，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也注重承担社会责任。

公司坚持以回报股东、服务客户、成就员工、回馈社会为己任，在经济、社会、环境等各方面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为股东、客户、员工、社会创造价值。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政策实施利润分配以回报股东。公司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质量，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在与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的业务合作中，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切实保障客户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同时致力于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和服务。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不断创造就业机会，实现公司的社会价值，同时也注重员工权益保护。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按照国家 and 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办理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并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认真执行员工法定假期、婚假、丧假、产假等制度，定期组织员工进行体检，为员工提供健康、有保障的工作环境。

公司多年来一直诚信经营，依法纳税，从各个层面和各个环节规范企业纳税行为，公司连续多年获得成都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公司将继续在社会责任各方面努力，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最大化的履行社会责任，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之间的良性互动。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曾立军	股份限售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曾立军承诺：</p> <p>1、自君逸数码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君逸数码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君逸数码 A 股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君逸数码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 A 股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君逸数码的股</p>	2023 年 07 月 26 日	2026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曾海涛	股份限售承诺	<p>股东曾海涛承诺</p> <p>1、自君逸数码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君逸数码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君逸数码 A 股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君逸数码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 A 股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君逸数码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2023 年 07 月 26 日	2026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曾立军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总量不超过君逸数码上市时本人持有其股份总数的 100%，且不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p>	2026 年 07 月 25 日	2028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p>的规定。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在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的发行价。本人在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在锁定期满</p>			
--	--	--	---	--	--	--

			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			
	曾海涛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股份总量不超过君逸数码上市时本人持有其股份总数的100%，且不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026年07月25日	2028年7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本企业）在锁定期	2024年07月25日	2026年7月25日	正常履行中

	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郭晋		<p>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 减持股份总量不超过君逸数码上市时本人持有其股份总数的 100%, 且不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本企业)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 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 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 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本人(本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p>			
	杜晓峰;伍彬;杨代群;张志锐	股份减持承诺	<p>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的, 减持股份总量不超过君逸数码上市时本人持有其股份总数的 100%, 且不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人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 在任意连续九十个</p>	2024 年 07 月 25 日	2026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p>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本人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人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p> <p>二。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人在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的发行价。本人在君逸数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所持有的君逸数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p>			
--	--	--	--	--	--	--

			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杜晓峰;郭晋;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波;曾海涛;曾立军;张志锐	分红承诺	<p>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本公司全体董事、本公司全体监事作出如下承诺：</p> <p>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 [2013]43 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于本公司 A 股挂牌上市之日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发行人全体董事、发行人全体监事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根据</p>	2023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上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曾立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承诺人，为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逸数码”)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避免与君逸数码发生同业竞争的相关事项，特出具承诺函如下：</p> <p>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君逸数码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情形。</p> <p>二、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承诺人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君逸数码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三、如君逸数码之股票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承诺人为君逸数码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本承诺人自身、本承诺人将来参与投资</p>	2023年0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君逸数码或其下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君逸数码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君逸数码及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及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君逸数码或其下属企业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四、本承诺人为君逸数码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承诺人自身、本承诺人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君逸数码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承诺人自身以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及其下属企业会将该等商</p>			
--	--	--	--	--	--	--

			<p>业机会让予君逸数码或其下属企业。</p> <p>五、本承诺人为君逸数码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凡本承诺人自身及本承诺人将来参与投资的企业在承担科研项目过程中形成任何与君逸数码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相关的专利、技术并适用于商业化的，其将优先转让予君逸数码或其下属企业。</p> <p>六、本承诺人在本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君逸数码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该承诺，愿意赔偿由此给君逸数码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费用。</p>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本承诺人，作为四川君逸数	2023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郭晋;曾海涛;曾立军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就减少并规范与君逸数码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特出具承诺函如下：</p> <p>一、本承诺人将采取措施尽量避免与君逸数码及其下述企业发生关联交易。</p> <p>二、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保证本着公允、透明的原则，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同时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三、本承诺人保证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君逸数码及其下属企业、君逸数码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本承诺人在本承诺函中所述情况均客观真实，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p>			
	杜晓峰;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波;杨代群;曾立军;张志锐	稳定股价承诺	<p>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p>	2023 年 07 月 26 日	2026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p>年度末审计基准日后，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则公司将于第 20 个交易日（以下简称“启日”）收盘后公告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并发出召开临时董事会的通知。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承诺履行相应义务。</p> <p>2、终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年度末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p>			
--	--	--	---	--	--	--

			<p>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p> <p>（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p> <p>3、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稳定公司 A 股股票价格的义务。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视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以稳定公司 A 股股票价格，并按照如下顺序进行：</p> <p>（1）控股股东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公司控股股东将自公司公告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起 2 个交易日内，以</p>			
--	--	--	---	--	--	--

			<p>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明确、具体的增持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股份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应于收到书面通知书之日的次日予以公告。自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的股价稳定方案公告次日起，公司控股股东可以开始实施增持计划。公司控股股东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年度末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控股股东股份总数的 2%，且连续 12 个月内增持比例累计不超过公司控股股东股份总数的 5%，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p>			
--	--	--	---	--	--	--

		<p>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实际情况，采取其他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实施应以维护上市公司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按照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控股股东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2）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 A 股股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完成后 15 个交易日内，若终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未出现，则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书</p>			
--	--	---	--	--	--

			<p>面形式向公司提交明确、具体的增持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股份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应于收到书面通知书之日的次日予以公告。自公告次日起，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开始实施增持计划。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年度末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本公司领取薪酬（税后）和现金分红（税后）总和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p>			
--	--	--	--	--	--	--

			<p>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本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实际情况，采取其他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实施应以维护上市公司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按照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3）</p> <p>公司回购 A 股股票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在负有增持义务的董</p>			
--	--	--	---	--	--	--

			<p>事、高级管理人员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对于未来新聘的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聘任。在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完成后 15 个交易日内，若终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未出现，则公司将召开董事会，董事会制定明确、具体的回购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回购本公司股份的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并在履行完毕相关内部决策程序和外部审批/备案程序（如需）后实施，且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予以公告。公司将自公司制定的股价稳定方案履行完毕决策程序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通过证</p>			
--	--	--	--	--	--	--

			<p>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年度末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应在本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当在本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本公司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实际情况，采取其他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维护公司股价</p>			
--	--	--	--	--	--	--

			<p>稳定，具体措施实施应以维护上市公司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按照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应将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p> <p>4、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对控股股东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控股股东履行增持义务。在君逸数码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上，控股股东对君逸数码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p>			
--	--	--	--	--	--	--

			<p>人员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将对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和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增持义务。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应在本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立军	其他承诺	<p>1、发行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若本公司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p>	2023年0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p> <p>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p> <p>若公司提交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君逸数码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控股股东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予以公告，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发售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君逸数码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君逸数码依法回</p>			
--	--	--	---	--	--	--

			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立军	其他承诺	<p>1、发行人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欺诈发行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公告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2、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保证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欺诈发行的，公司的实际控制</p>	2023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人、控股股东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开发行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杜晓峰;郭晋;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波;杨代群;曾海涛;曾立军;张志锐	其他承诺	<p>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p> <p>1、发行人承诺</p> <p>如果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其将采取如下措施：</p> <p>（1）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果因发行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p>	2023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2、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郭晋和曾海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p> <p>若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郭晋和曾海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相关责任主体”）针对各自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其将采取如下措施：（1）通过君逸数码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君逸数码及投资者提出补充</p>			
--	--	--	--	--	--	--

			<p>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君逸数码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果因本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君逸数码，如果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其他持股 5%以上的机构股东高投集团承诺</p> <p>如果本承诺人或本企业在君逸数码《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其将采取如下措施：</p> <p>（1）通过君逸数码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p>			
--	--	--	--	--	--	--

			<p>具体原因： (2) 向君逸数码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君逸数码股东大会审议； (4) 如果因本承诺人或本企业未履行在《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份锁定承诺函》《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关于减少并规范与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所承诺的相关事项， 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君逸数码，如果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或本企业将启动赔</p>			
--	--	--	---	--	--	--

			<p>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4、其他持股5%以上的机构股东高投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成都高创投承诺</p> <p>如果本承诺人或本企业在君逸数码《招股说明书》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其将采取如下措施：</p> <p>（1）通过君逸数码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君逸数码及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君逸数码股东大会审议；</p> <p>（4）如果因本承诺人或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君逸数码，如果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p>			
--	--	--	---	--	--	--

			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承诺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或本企业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承诺人均严格履行相关承诺。			
	曾立军	其他承诺	实际控制人就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的承诺：本人曾立军，作为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逸数码”）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特出具承诺函如下：如君逸数码及子公司被相关主管部门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事宜而遭受任何罚款等行政处罚，本人将无条件以现金全额支付该部分需补缴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相关罚款等行政处罚，保证君逸数码及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23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股东相关事项的承诺函根据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2 月 5 日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等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p> <p>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份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与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p>	2023 年 07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陈传;邓勇;杜晓峰;苟航英;李银萍;牟文;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汪锦耀;王鹏程;伍彬;严波;杨代群;曾立军;张志锐;周悦	其他承诺	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发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2023年0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杜晓峰;严波;杨代群;曾立军;张志锐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3年07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拟向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超过 3,080 万股股票，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规模将有所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在扣除发行费用后陆续投入到地下综合管廊智慧管理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新型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提升项目、研发测试及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以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一定的建设周期，且产生效益尚需一定的运行时间，无法在发行当年即产生预期效益，预计发行完成后当年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将低于上年度，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p> <p>1、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p> <p>（1）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 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品牌影响力、提升社会认可度，同时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此外，公司将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p>			
--	--	---	--	--	--

			<p>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并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及时将募集资金存入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募集资金监督和管理，合理控制资金使用风险、提高使用效率。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3）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p>			
--	--	--	---	--	--	--

			<p>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了《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规定，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p> <p>2、实施上述措施的承诺</p> <p>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承诺不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p>			
--	--	--	---	--	--	--

			<p>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本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p>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将由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或修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承诺将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p>			
--	--	--	--	--	--	--

			<p>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其他承诺	李涛、谢明	稳定股价承诺	<p>为维护君逸数码上市后的股价稳定，特此承诺如下：</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年度末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则公司将于第 20 个交易日（以下简称“启动日”）收盘后公告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并发出召开临时董事会的</p>	2024 年 08 月 16 日	2026 年 7 月 25 日	正常履行中

			<p>通知。</p> <p>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本人将继续按照相关承诺履行相应义务。</p> <p>（二）终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p> <p>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p> <p>1、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年度末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p> <p>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若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未能实现，则公司制定的股价稳定</p>			
--	--	--	--	--	--	--

			<p>方案即刻自动重新生效，本人将继续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或者公司即刻提出并实施新的股价稳定方案，直至股价稳定方案终止的条件实现。</p> <p>（三）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措施</p> <p>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 A 股股票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若终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未出现，则本人及其他负有增持义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交明确、具体的增持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股份种类、数量区间、价格区间、实施期限等内容。公司应于收到书面通知书之日的次日予以公告。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的股价稳定方案公告次日起，本人可以开始实施增持计划。本人将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上一年度末审计基</p>			
--	--	--	---	--	--	--

			<p>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额不低于本人上一年度从本公司领取薪酬（税后）和现金分红（税后）总和的 20%，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本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本人可以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实际情况，采取其他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方式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具体措施实施应以维护上市公司地位、保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为原则，遵循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应按照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其他适用的监管规定履行其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该次稳定股份措施实施完毕之日起 2 个交</p>			
--	--	--	--	--	--	--

			<p>易日内，公司应将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p> <p>（四）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p> <p>若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涉及本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本人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有权将对本人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和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增持义务。</p> <p>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应在本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八节 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芳、范大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谢芳连续审计 4 年、范大洋连续审计 2 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产生内部控制审计费 15.00 万元，已包含在支付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 55.00 万元总报酬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	4,159.98	否	诉讼事项共6项,其中3项已结案,2项正在强制执行中,1项仍在庭审中;仲裁事项1项,目前正在仲裁庭审中。	诉讼事项共6项,其中:(1)已结案3项案件:公司均为原告,收到强制执行款项374.18万元;(2)2项正在强制执行案件:公司均为原告,执行财产目前无线索,正在等待新的财产线索。(3)1项仍在庭审案件:公司为追加被告,因证据不足庭审暂缓。仲裁事项1项:公司为申请人,申请金额为3605.41万元,目前双方仍在调解中。以上诉讼、仲裁审理结果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诉讼事项共6项:已结案3项均已执行判决;2项正在强制执行案件因被告无财产线索目前暂缓执行;1项庭审中案件未形成判决。仲裁事项1项:目前正在庭审中,未形成判决。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年	首次公开发行	2023年07月26日	96,496.4	87,812.47	19,844.96	62,962.89	71.70%	0	0	0.00%	27,443.78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现金管理或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用于募投项目。	0
合计	--	--	96,496.4	87,812.47	19,844.96	62,962.89	71.70%	0	0	0.00%	27,443.7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2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8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3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6,496.4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683.9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7,812.4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21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2025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9,844.96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3,132.46万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6,712.50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2,962.89万元。其中，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12,825.39万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50,137.50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为27,443.78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地下综合管廊智慧管理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023年07月26日	地下综合管廊智慧管理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3,288.19	13,288.19	2,033.61	5,655.94	42.56%	2027年01月25日			不适用	否
新型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提升项目	2023年07月26日	新型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提升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2,052.08	12,052.08	811.47	4,577	37.98%	2027年01月25日			不适用	否
研发测试及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2023年07月26日	研发测试及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6,763.67	6,763.67	287.38	2,592.45	38.33%	2027年01月25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103.94	32,103.94	3,132.46	12,825.3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指定用途	2023年07月26日	尚未指定用途	尚未指定用途	否	55,708.53	55,708.53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07月26日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50,137.5	16,712.5	50,137.5	100.00%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5,708.53	55,708.53	16,712.5	50,137.5	--	--			--	--
合计				--	87,812.4	87,812.4	19,844.9	62,962.8	--	--	0	0	--	--

		7	7	6	9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由于前期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用房尚未找到合适标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大部分人员和设备没有场地扩充，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缓慢。202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增加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地下综合管廊智慧管理运营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新型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提升项目”“研发测试及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5 年 1 月 25 日延期至 2027 年 1 月 25 日，并新增全资子公司君逸数联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以便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签署购房协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的场地已落实。目前，公司及君逸数联正在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812.47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32,103.94 万元后，公司超募资金 55,708.53 万元。</p> <p>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6,712.5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共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0,137.50 万元。</p> <p>2. 闲置超募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1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 2024 年 9 月 1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 2025 年 9 月 14 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本年度公司依据上述决议将暂时闲置的超募资金用于现金管理。</p>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2,842,369.39 元及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4,483,142.68 元，置换资金总额 27,325,512.07 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相关规定。针对本次置换事宜，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23CDAA1F0173 号《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p>										

	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同意置换的核查意见，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置换已完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7,325,512.0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 274,438,221.54 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70,400,000.00 元，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为 204,037,821.54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其他情况：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君逸数联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及君逸数联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5 年度，公司及君逸数联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以募集资金进行等额置换的金额为 10,393,773.84 元。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核查意见：

2025 年度君逸数码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相关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基本一致。

综上，保荐机构对君逸数码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鉴证意见：

君逸数码公司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君逸数码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与光宏精密签署《广东光宏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公司以自有资金 12,000 万元人民币对光宏精密进行增资，其中 3,315.3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026 年 1 月，本次增资完成，公司持有光宏精密 60%的股权，光宏精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044,800	43.06%			21,061,120	-392,000	20,669,120	73,713,920	42.7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3,044,800	0.00%			21,061,120	-392,000	20,669,120	73,713,920	42.7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044,800	43.06%			21,061,120	-392,000	20,669,120	73,713,920	42.7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70,155,200	56.94%			28,218,880	392,000	28,610,880	98,766,080	57.26%
1、人民币普通股	70,155,200	56.94%			28,218,880	392,000	28,610,880	98,766,080	57.2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00%
4、其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123,200,000	100.00%			49,280,000	0	49,280,000	172,48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因 2024 年换届离任的监事、高管其所持本公司股份锁定期已满六个月，并于报告期内全部解除限售。

2.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2,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32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4,928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7,248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 123,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32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4,928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7,248 万股，不送红股。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实施完毕。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曾立军	40,180,000	16,072,000	0	56,252,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7 月 26 日
曾海涛	9,826,800	3,930,720	0	13,757,52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 年 7 月 26 日
杜晓峰	2,100,000	840,000	0	2,940,0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张志锐	420,000	168,000	0	588,0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杨代群	126,000	50,400	0	176,400	高管锁定股	根据高管锁定股份相关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52,652,800	21,061,120	0	73,713,92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2,32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2,320,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4,928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7,248 万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93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0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曾立军	境内自然人	32.61%	56,252,000	16072000	56,252,000	0	不适用		0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0%	21,560,000	6160000	0	21,560,000	不适用		0
曾海涛	境内自然人	7.98%	13,757,520	3930720	13,757,520	0	不适用		0
徐飞	境内自然人	2.00%	3,449,601	不适用	0	3,449,601	不适用		0
杜晓峰	境内自	1.71%	2,945,3	145320	2,940,0	5,320	不适用		0

	然人		20		00			
郭晋	境内自然人	1.27%	2,183,581	-4763820	0	2,183,581	不适用	0
孙琦	境内自然人	1.04%	1,798,347	749842	0	1,798,347	不适用	0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1,344,200	-475800	0	1,344,2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1%	1,232,438	不适用	0	1,232,438	不适用	0
刘成军	境内自然人	0.58%	1,000,000	-260000	0	1,0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曾海涛为曾立军之弟。2、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560,000					
徐飞	3,449,601	人民币普通股	3,449,601					
郭晋	2,183,581	人民币普通股	2,183,581					
孙琦	1,798,347	人民币普通股	1,798,347					
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4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4,2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32,438	人民币普通股	1,232,438					
刘成军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游章伦	771,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1,0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鸿道 3 期	736,400	人民币普通股	736,400
东方汇智资管—山东信托·鸿道 1 期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东方汇智—鸿道新一期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5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成都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2、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3、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立军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曾立军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未有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周志	1996 年 10 月 28 日	2,789,864.888423 万人民币	建设、科技、经贸发展投资及符合国家政策的其它投资（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投资项目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资产管理及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凭资质许可证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6CDAA1B0247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芳、范大洋

审计报告正文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逸数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君逸数码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君逸数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君逸数码公司系统集成服务报告期内收入确认金额占报告期总收入的比例较大。</p> <p>报告期内，公司对系统集成服务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为在项目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p>	<p>1. 了解和测试销售与收款循环内部控制，对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p> <p>2. 了解业务的商业实质，检查销售合同及项目验收单；</p> <p>3. 实地查看重要工程项目（包含未完工项目），并对甲方或业主方进行访谈，检查工程进展与账面记录是否存在重大差异；</p> <p>4. 抽取重要项目向客户函证，确认合同金额、工程进展、工程结算金额、已收</p>

因营业收入的确认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款金额等； 5. 检查客户应收款期后回款情况； 6. 对毛利率变动实施分析程序； 7. 对收入执行截止测试。
---	---

• 其他信息

君逸数码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君逸数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君逸数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君逸数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君逸数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君逸数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

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君逸数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就君逸数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2,896,315.59	989,401,003.8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10,500.00	3,035,542.83
应收账款	431,874,370.76	423,599,549.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977,101.12	3,456,974.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867,829.33	5,854,190.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2,961,362.32	158,579,865.1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314,449.57	11,527,805.4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59,274.21	
其他流动资产	11,495,832.38	8,743,915.21
流动资产合计	1,697,957,035.28	1,604,198,847.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74,145.98	
长期股权投资	1,232,608.80	1,564,012.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05,431.07	2,876,513.37
固定资产	13,449,465.90	12,347,875.93
在建工程	115,361,88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66,437.77	1,618,567.54
无形资产	2,813,106.82	3,289,035.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8,027,982.21	8,027,982.2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12,241.83	34,380,16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39,036.98	124,422,86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7,882,338.31	188,527,019.28
资产总计	1,915,839,373.59	1,792,725,866.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3,883.33	911,446.9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10,373.35	14,178,436.17
应付账款	137,802,225.60	119,878,624.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1,770,369.94	180,193,223.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11,093.67	6,834,346.69
应交税费	12,964,938.16	7,298,356.64
其他应付款	1,646,910.83	1,308,733.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2,496.63	1,442,712.61
其他流动负债	2,008.74	762,741.76
流动负债合计	428,484,300.25	332,808,622.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70,207.86	1,096,277.28
递延收益	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8,431.53	529,049.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8,639.39	1,625,327.20
负债合计	430,382,939.64	334,433,949.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2,480,000.00	123,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6,136,293.18	970,063,003.2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131,889.66	42,159,052.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1,221,423.64	321,715,868.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4,969,606.48	1,457,137,924.03
少数股东权益	486,827.47	1,153,993.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5,456,433.95	1,458,291,91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5,839,373.59	1,792,725,866.86

法定代表人：曾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代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鸣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5,485,981.95	976,519,084.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10,500.00	3,035,542.83
应收账款	427,653,588.49	416,662,665.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850,479.54	3,450,109.66
其他应收款	7,787,099.34	7,496,627.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23,038,908.51	158,686,901.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071,926.30	11,252,493.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58,716.47	8,680,241.59
流动资产合计	1,654,757,200.60	1,585,783,666.4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942,608.80	30,584,012.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305,431.07	2,876,513.37
固定资产	13,393,853.34	12,284,527.63
在建工程	115,361,88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58,584.93	1,421,441.91
无形资产	1,018,542.95	1,380,603.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77,174.16	32,016,831.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79,959.59	124,129,173.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438,035.79	204,693,104.30
资产总计	1,896,195,236.39	1,790,476,770.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10,373.35	14,178,436.17
应付账款	186,613,842.27	179,144,283.9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0,848,662.14	179,074,941.64
应付职工薪酬	6,564,901.49	5,489,032.43
应交税费	12,207,007.24	6,605,674.35
其他应付款	1,272,510.82	730,137.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4,473.26	1,282,550.49
其他流动负债	2,008.74	762,741.76
流动负债合计	470,183,779.31	387,267,798.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88,541.58	1,063,287.41
递延收益	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8,787.74	213,216.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7,329.32	1,276,503.70
负债合计	471,501,108.63	388,544,302.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2,480,000.00	123,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5,976,204.89	969,902,914.9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131,889.66	42,159,052.72
未分配利润	281,106,033.21	266,670,500.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4,694,127.76	1,401,932,468.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6,195,236.39	1,790,476,770.79
------------	------------------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44,420,081.01	378,934,520.61
其中：营业收入	444,420,081.01	378,934,520.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4,072,983.39	294,533,462.04
其中：营业成本	332,170,022.75	263,042,607.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415,125.89	2,049,153.25
销售费用	14,883,467.77	14,560,533.98
管理费用	20,635,004.39	17,128,287.26
研发费用	26,230,364.90	17,665,659.11
财务费用	-12,261,002.31	-19,912,778.71
其中：利息费用	113,319.00	68,700.31
利息收入	12,569,018.59	19,813,094.04
加：其他收益	3,418,108.05	1,848,735.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1,853.45	-735,548.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1,404.08	-135,987.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70,449.37	-599,560.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083,269.26	-33,980,652.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92,358.58	-270,638.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		-44,028.80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87,724.38	51,218,926.06
加：营业外收入	212,773.34	1,455.20
减：营业外支出	66,114.93	816.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334,382.79	51,219,565.26
减：所得税费用	8,799,085.79	4,771,955.6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35,297.00	46,447,609.6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35,297.00	46,447,609.6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98,392.49	46,104,961.17
2.少数股东损益	-263,095.49	342,648.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535,297.00	46,447,60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4,798,392.49	46,104,961.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095.49	342,648.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18	0.26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11	0.26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曾立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代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雷鸣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25,965,632.74	370,588,537.73
减：营业成本	326,296,418.60	273,622,911.50
税金及附加	2,205,073.56	1,783,526.36
销售费用	12,938,037.69	13,022,561.53
管理费用	18,587,390.41	15,098,586.63
研发费用	20,955,130.14	15,494,854.44
财务费用	-12,336,685.81	-19,976,238.88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2,583,271.79	19,799,297.74
加：其他收益	2,242,304.34	1,161,069.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7,866.37	-735,548.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1,404.08	-135,987.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0,449.37	-599,560.9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616,054.58	-33,211,532.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4,008.02	-235,898.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44,028.8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44,643.52	38,476,397.88
加：营业外收入	212,772.89	1,453.67
减：营业外支出	48,918.89	815.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608,497.52	38,477,036.00
减：所得税费用	8,880,128.10	3,169,421.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28,369.42	35,307,614.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28,369.42	35,307,614.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28,369.42	35,307,614.7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9,027,408.52	292,739,982.5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0,866.96	513,828.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98,787.14	35,595,224.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867,062.62	328,849,035.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5,172,864.60	257,500,246.1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328,963.31	45,051,490.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14,188.39	24,995,27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88,251.38	10,550,17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4,704,267.68	338,097,18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2,794.94	-9,248,14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5,894.56	12,0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7,946,277.74	801,429,39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8,492,172.30	801,441,46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26,163.23	117,428,059.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1,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86,083.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109,532.00	834,692,79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4,335,695.23	958,806,938.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156,477.07	-157,365,474.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911,446.9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3,901,446.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1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30,882.57	37,028,700.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7,944.99	2,243,667.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8,827.56	42,272,367.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8,827.56	-38,370,92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020,444.45	-204,984,541.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695,944.01	464,680,485.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716,388.46	259,695,944.0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9,757,989.51	291,364,644.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49,737.88	35,580,80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407,727.39	326,945,453.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1,138,356.35	261,458,968.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55,963.28	39,558,75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62,103.07	20,874,716.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2,106.43	11,506,27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118,529.13	333,398,71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289,198.26	-6,453,26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8,097.38	12,0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36,116.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7,946,277.74	801,429,39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8,930,491.25	801,441,46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92,896.23	118,621,821.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200,000.00	12,21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51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109,532.00	834,692,795.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4,502,428.23	974,034,61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4,428,063.02	-172,593,153.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575.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575.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320,000.00	36,9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9,806.41	17,371.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39,806.41	36,977,371.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25,231.37	-36,977,371.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492,029.91	-216,023,788.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814,024.91	462,837,813.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306,054.82	246,814,024.9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00,000.00				970,063,003.22				42,159,052.72		321,715,868.09		1,457,137,924.03	1,153,993.63	1,458,291,917.66
加：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23, 200, 000. 00				970, 063, 003. 22				42,1 59,0 52.7 2		321, 715, 868. 09		1,45 7,13 7,92 4.03	1,15 3,99 3.63	1,45 8,29 1,91 7.6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49,2 80,0 00.0 0				- 43,9 26,7 10.0 4				2,97 2,83 6.94		19,5 05,5 55.5 5		27,8 31,6 82.4 5	- 667, 166. 16	27,1 64,5 16.2 9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34,7 98,3 92.4 9		34,7 98,3 92.4 9	- 263, 095. 49	34,5 35,2 97.0 0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5,35 3,28 9.96								5,35 3,28 9.96	- 404, 070. 67	4,94 9,21 9.29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 404, 070. 67	- 404, 070. 67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5,35 3,28 9.96								5,35 3,28 9.96		5,35 3,28 9.96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480,000.00				926,136,293.18				45,131,889.66		341,221,423.64		1,484,969,606.48	486,827.47	1,485,456,433.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00,000.00				970,063,003.22				38,628,291.25		316,101,668.39		1,447,992,962.86		1,447,992,962.86
加：会计政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23, 200, 000. 00				970, 063, 003. 22				38,6 28,2 91.2 5		316, 101, 668. 39		1,44 7,99 2,96 2.86	1,44 7,99 2,96 2.8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3,53 0,76 1.47		5,61 4,19 9.70		9,14 4,96 1.17	1,15 3,99 3.63	10,2 98,9 54.8 0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46,1 04,9 61.1 7		46,1 04,9 61.1 7	342, 648. 44	46,4 47,6 09.6 1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811, 345. 19	811, 345. 19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490, 000. 00	490, 000. 0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321,345.19	321,345.19
(三) 利润分配								3,530.76	1.47		-40,490.76			36,960.0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0.76	1.47		-3,530.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960.00			-36,96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00,000.00				970,063,003.22				42,159,052.72		321,715,868.09		1,457,137,924.03	1,153,993.63	1,458,291,917.6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00,000.00				969,902,914.93				42,159,052.72	266,670,500.73		1,401,932,468.38
加：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3,200,000.00				969,902,914.93				42,159,052.72	266,670,500.73		1,401,932,46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280,000.00				-43,926,710.04				2,972,836.94	14,435,532.48		22,761,65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28,369.42		29,728,369.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353,289.96							5,353,289.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5,353,289.96							5,353,289.96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72,836.94	-15,292,836.94			-12,3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72,836.94	-2,972,836.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320,000.00			-12,32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9,280,000.00											-49,2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9,280,000.00											-49,2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2,480,000.00				925,976,204.89				45,131,889.66	281,106,033.21		1,424,694,127.7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3,200,000.00				969,902,914.93				38,628,291.25	271,853,647.50		1,403,584,853.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 本年期初余额	123,200,000.00				969,902,914.93				38,628,291.25	271,853,647.50		1,403,584,853.68
三、 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530,761.47	－5,183,146.77		－1,652,385.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307,614.70		35,307,614.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30,761.47	－40,490,761.47		－36,960,000.00
1. 提									3,530	－		

取盈 余公 积										,761. 47	3,530 ,761. 47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36,96 0,000 .00		- 36,96 0,000 .00
3.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3,200,000.00				969,902,914.93				42,159,052.72	266,670,500.73		1,401,932,468.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由四川君逸数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本 3,498 万元。2023 年 7 月 2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32 号）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08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后股本为 12,320 万元并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流通。2025 年 6 月 17 日，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资本 4,928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17,248 万元，实收资本（股本）为 17,248 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737730294R；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 288 号 1 号楼 13 层 2-7 号；法定代表人曾立军；营业期限为 2002 年 5 月 16 日至永久；本公司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是为智慧城市领域客户提供系统集成服务、运维服务和自研产品销售等产品和服务。

本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金融工具减值、存货、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本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	单项余额超过期末账面余额 10%且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资产	单项余额超过期末账面余额 10%且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余额超过 200 万元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重要的预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单项余额超过期末账面余额 10%且大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重要的合同资产	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资产单项余额超过期末账面余额 10%且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重要的应付账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单项余额超过期末账面余额 10%且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单项余额超过 2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重要的合同负债	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单项余额超过期末账面余额 10% 且大于 1000 万元
投资活动	发生额超过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或亏损额绝对值）之一或同时占合并财务报表相应项目 10%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可能影响金额达到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结构化主体等）。本公司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集团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重分类）、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1。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重分类）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重分类）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预期信用损失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A、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重分类）已发生减值的，本公司对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量预期信用损失，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B、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为金融资产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公司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计量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合同资产重分类）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

项目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20%	30%	50%	100%

②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承兑人为商业承兑汇票，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③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押金和保证金、应收员工备用金、应收关联方往来款等。根据应收款的性质和不同对手方的信用风险特征，本集团将其他应收款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

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除员工备用金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因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外，其余其他应收款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如利率、商品的价格或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对于应收票据，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应收票据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对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评价该类别款项具备较低的信用风险。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下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是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当本公司管理该类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时，本公司将其列入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列报。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五、11 金融工具”。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8、持有待售资产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被投资单位之

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19%-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3%-5%	9.5%-32.33%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年	5%	2.38%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28、油气资产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材料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房屋租金及物业费、折旧及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直线法摊销。

3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34、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5、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公司确认收入的基本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 智慧城市系统集成类业务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项目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

2) 运维服务类业务

对于运维服务类业务，公司在履约进度能够合理预计的情况下，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照履约进度方式确认运维收入。

3) 产品销售类业务

无需安装调试的，公司在客户验收或签收无误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公司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4) 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类业务

对于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类业务，在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5)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6)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1) 公司确认收入的基本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公司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1) 智慧城市系统集成类业务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项目完工验收后确认收入。

2) 运维服务类业务

对于运维服务类业务，公司在履约进度能够合理预计的情况下，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照履约进度方式确认运维收入。

3) 产品销售类业务

无需安装调试的，公司在客户验收或签收无误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公司在安装调试完毕，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4) 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类业务

对于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类业务，在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5)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6)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8、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其中，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原则上均判定为与日常活动相关，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其他收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费用或损失的，确认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其中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该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

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集团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00%、6.00%、9.00%、13.00%
消费税	应税收入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川君逸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四川君逸易视科技有限公司	20%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逸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
四川君逸宜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0%

成都青信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兀隼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税收减免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43 号）第五条，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君逸数联、海天数联符合“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增值税优惠”政策，优惠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

(2) 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君逸数码享受该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境外所得适用税率及税收抵免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47 号）第一条，以境内、境外全部生产经营活动有关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总收入、销售收入总额、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等指标申请并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其来源于境外的所得可以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对其来源于境外所得可以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君逸数联 2025 年 12 月 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55100180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至 2028 年 12 月 7 日，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

海天数联 2025 年 12 月 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551002090《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至 2028 年 12 月 7 日，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君逸易视、海天数联、广东逸筑、君逸宜联、成都青信、上海兀隼 2025 年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法定所得税税率为 20%，实际税负为 5%。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披露要求

根据 2019 年 05 月 21 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成高税一税通[2019] 97514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2019 年 11 月 21 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第一税务所成高税一税通[2019]227329 号、227334 号、227339 号、227349 号、227353 号、227364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税收减免管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43 号）第五条，子公司君逸数联、海天数联符合“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增值税优惠”政策，优惠期限自 2019 年 05 月 01 日起。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984,198,927.38	973,725,336.75
其他货币资金	8,697,388.21	15,675,667.11
合计	992,896,315.59	989,401,003.86

其他说明：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受限资金余额共计 111,179,927.13 元。其中共管账户余额 24,511,694.46 元，定期存款余额 76,400,000.00 元，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166,911.11 元，支付的保证金余额 10,101,321.56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71,720.00
商业承兑票据	1,610,500.00	663,822.83
合计	1,610,500.00	3,035,542.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										

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90,000.00	100.00%	179,500.00	10.03%	1,610,500.00	3,201,498.54	100.00%	165,955.71	5.18%	3,035,542.83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371,720.00	74.08%			2,371,720.00
商业承兑汇票	1,790,000.00	100.00%	179,500.00	10.03%	1,610,500.00	829,778.54	25.92%	165,955.71	20.00%	663,822.83
合计	1,790,000.00	100.00%	179,500.00	10.03%	1,610,500.00	3,201,498.54	100.00%	165,955.71	5.18%	3,035,542.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9,5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0.00%
商业承兑汇票	1,790,000.00	179,500.00	10.03%
合计	1,790,000.00	179,5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65,955.71	13,544.29				179,500.00
合计	165,955.71	13,544.29				179,5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9,403,636.75	206,036,941.24
1 至 2 年	92,645,415.47	82,279,132.83
2 至 3 年	49,117,056.55	94,731,800.91
3 年以上	217,523,636.38	198,774,207.77
3 至 4 年	64,179,887.85	78,771,032.17
4 至 5 年	54,680,950.40	45,205,706.47
5 年以上	98,662,798.13	74,797,469.13
合计	608,689,745.15	581,822,082.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40,601.55	2.44%	14,840,601.55	100.00%		5,768,115.40	0.99%	5,768,115.4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3,849,143.60	97.56%	161,974,772.84	27.28%	431,874,370.76	576,053,967.35	99.01%	152,454,417.42	26.47%	423,599,549.93
其中：										
账龄组合	593,849,143.60	97.56%	161,974,772.84	27.28%	431,874,370.76	576,053,967.35	99.01%	152,454,417.42	26.47%	423,599,549.93

合计	608,689,745.15	100.00%	176,815,374.39	29.05%	431,874,370.76	581,822,082.75	100.00%	158,222,532.82	27.19%	423,599,549.93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4,840,601.55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融创文旅城投资有限公司	5,570,435.04	5,570,435.04	5,570,435.04	5,570,435.04	100.00%	融创发生债务违约事件，基于谨慎性，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成都市武侯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46,086.55	2,946,086.55	100.00%	可收回性低
成都市蓉城管线投资有限公司			2,378,226.39	2,378,226.39	100.00%	可收回性低
四川林氏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6,012.04	806,012.04	100.00%	可收回性低
成都枫之林贸易有限公司			677,188.26	677,188.26	100.00%	可收回性低
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579,762.95	579,762.95	100.00%	可收回性低
其他零星客户	197,680.36	197,680.36	1,882,890.32	1,882,890.32	100.00%	可收回性低
合计	5,768,115.40	5,768,115.40	14,840,601.55	14,840,601.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1,974,772.8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9,403,636.75	12,470,181.84	5.00%
1-2年	92,645,415.47	9,264,541.55	10.00%
2-3年	49,117,056.55	9,823,411.31	20.00%
3-4年	64,179,887.85	19,253,966.36	30.00%
4-5年	54,680,950.40	27,340,475.20	50.00%
5年以上	83,822,196.58	83,822,196.58	100.00%
合计	593,849,143.60	161,974,772.8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58,222,532.	18,600,474.7		7,633.19		176,815,374.

	82	6			39
合计	158,222,532.82	18,600,474.76		7,633.19	176,815,374.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633.1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036,902.21	847,004.24	94,883,906.45	15.06%	29,341,954.99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2,615,119.23	1,641,956.12	74,257,075.35	11.79%	14,675,989.4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35,706,913.26	226,154.62	35,933,067.88	5.70%	24,886,322.70
成都融投城市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5,521,547.40	1,354,469.31	26,876,016.71	4.27%	1,610,683.75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4,379,904.83	1,835,564.07	26,215,468.90	4.16%	1,310,773.44
合计	252,260,386.93	5,905,148.36	258,165,535.29	40.98%	71,825,724.30

注：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包含重分类到非流动资产的金额。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8,126,556.68	812,107.11	7,314,449.57	13,085,655.96	1,557,850.50	11,527,805.46
合计	8,126,556.68	812,107.11	7,314,449.57	13,085,655.96	1,557,850.50	11,527,805.4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26,556.68	100.00%	812,107.11	9.99%	7,314,449.57	13,085,655.96	100.00%	1,557,850.50	11.91%	11,527,805.46
其中：										
账龄组合	8,126,556.68	100.00%	812,107.11	9.99%	7,314,449.57	13,085,655.96	100.00%	1,557,850.50	11.91%	11,527,805.46
合计	8,126,556.68	100.00%	812,107.11	9.99%	7,314,449.57	13,085,655.96	100.00%	1,557,850.50	11.91%	11,527,805.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12,107.1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56,352.46	12,817.62	5.00%
1-2年	7,796,153.02	779,615.30	10.00%
2-3年	57,838.05	11,567.61	20.00%
3-4年			30.00%
4-5年	16,213.15	8,106.58	50.00%
合计	8,126,556.68	812,107.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减值准备	-745,743.39			合同资产变动
合计	-745,743.39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	0.00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6、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应收款	6,867,829.33	5,854,190.66
合计	6,867,829.33	5,854,190.6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保证金及押金	6,218,305.24	7,309,013.37
员工备用金	93,171.54	209,325.85
代垫应收款	925,528.67	222,131.00
其他	1,760,029.25	896,845.41
合计	8,997,034.70	8,637,315.6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356,927.49	2,724,210.71
1至2年	771,773.58	1,087,537.27
2至3年	793,670.98	688,079.71
3年以上	2,074,662.65	4,137,487.94
3至4年	202,502.80	1,995,856.29
4至5年	589,055.49	644,394.45
5年以上	1,283,104.36	1,497,237.20
合计	8,997,034.70	8,637,315.6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0.00	0.06%	5,000.00	100.00%		5,000.00	0.06%	5,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92,034.70	99.94%	2,124,205.37	23.62%	6,867,829.33	8,632,315.63	99.94%	2,778,124.97	32.18%	5,854,190.66
其中：										
账龄组合	8,898,863.16	98.91%	2,124,205.37	23.87%	6,774,657.79	8,422,684.78	97.52%	2,778,124.97	32.98%	5,644,559.81
低风险组合	93,171.54	1.04%			93,171.54	209,630.85	2.43%			209,630.85
合计	8,997,034.70	100.00%	2,129,205.37	23.67%	6,867,829.33	8,637,315.63	100.00%	2,783,124.97	32.22%	5,854,190.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000.00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迪威泰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可收回性低
合计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124,205.3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286,694.61	264,334.73	5.00%
1-2年	762,534.92	76,253.49	10.00%
2-3年	787,170.98	157,434.20	20.00%
3-4年	202,502.80	60,750.84	30.00%
4-5年	589,055.49	294,527.75	50.00%
5年以上	1,270,904.36	1,270,904.36	100.00%
合计	8,898,863.16	2,124,205.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93,171.54		
合计	93,171.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78,124.97	5,000.00	2,783,124.97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53,919.60		-653,919.6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124,205.37	5,000.00	2,129,205.3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783,124.97	-653,919.60				2,129,205.37
合计	2,783,124.97	-653,919.60				2,129,205.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80,000.00	1年以内、2-3年、3-4年	6.45%	44,000.00
四川雄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18,261.79	5年以上	5.76%	518,261.79
中城幸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5.56%	25,000.00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应收款	428,281.32	1年以内	4.76%	21,414.07
成都大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66,007.66	1年以内	4.07%	18,300.38
合计		2,392,550.77		26.59%	626,976.2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28,698.32	95.68%	3,393,139.90	98.15%
1 至 2 年	948,402.80	4.32%	63,834.59	1.85%
合计	21,977,101.12		3,456,974.49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汇总金额为 11,154,990.67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0.76%。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13,845.83	157,325.31	1,056,520.52	1,160,895.28	150,003.75	1,010,891.53
在产品	737,600.72		737,600.72	735,832.61		735,832.61
库存商品	3,464,403.65	724,347.25	2,740,056.40	3,197,809.95	639,063.40	2,558,746.55
合同履约成本	219,473,077.41	1,063,680.35	218,409,397.06	154,274,394.45		154,274,394.45
委托加工	17,787.62		17,787.62			
合计	224,906,715.23	1,945,352.91	222,961,362.32	159,368,932.29	789,067.15	158,579,865.1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 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 资源存货	合计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0,003.75	7,321.56				157,325.31
库存商品	639,063.40	85,283.85				724,347.25
合同履约成本		1,063,680.35				1,063,680.35
合计	789,067.15	1,156,285.76				1,945,352.9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1,213,845.83	157,325.31	12.96%	1,160,895.28	150,003.75	12.92%
库存商品	3,464,403.65	724,347.25	20.91%	3,220,766.95	639,063.40	19.84%
委托加工	17,787.62					
在产品	737,600.72			735,832.61		
合同履约成本	219,473,077.41	1,063,680.35	0.48%	154,251,437.45		
合计	224,906,715.23	1,945,352.91	0.86%	159,368,932.29	789,067.15	0.50%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10、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59,274.21	
合计	959,274.21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11,367,849.31	8,692,653.6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27,983.07	51,261.58
合计	11,495,832.38	8,743,915.21

其他说明：

无

13、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4、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	------	------	------	----------	------	----	----------	-------------------	----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	------	------	---------------	---------------	------------------	------------------	-----------	---------------------------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463,396.23	123,169.81	2,340,226.4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06,806.23		106,806.2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59,274.21		959,274.21				

合计	1,397,315.79	123,169.81	1,274,145.98				
----	--------------	------------	--------------	--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7,315.79	100.00%	123,169.81	5.00%	1,274,145.98					
其中：										
账龄组合	1,397,315.79	100.00%	123,169.81	5.00%	1,274,145.98					
合计	1,397,315.79	100.00%	123,169.81	5.00%	1,274,145.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3,169.8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397,315.79	123,169.81	5.00%
合计	1,397,315.79	123,169.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23,169.81		123,169.81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23,169.81		123,169.8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23,169.81				123,169.81
合计		123,169.81				123,169.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0.00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天逸数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64,012.88				-331,404.08							1,232,608.80	
小计	1,564,012.88				-331,404.08							1,232,608.80	
合计	1,564,012.88				-331,404.08							1,232,608.8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金鼎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广东金鼎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本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1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72,475.97			3,772,475.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48,097.38			548,097.38
(1) 处置	548,097.38			548,097.38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224,378.59			3,224,378.5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95,962.60			895,962.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344.77			168,344.77
(1) 计提或摊销	168,344.77			168,344.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45,359.85			145,359.85
(1) 处置	145,359.85			145,359.85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18,947.52			918,947.5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05,431.07			2,305,431.07
2. 期初账面价值	2,876,513.37			2,876,513.3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449,465.90	12,347,875.93
合计	13,449,465.90	12,347,875.9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82,307.35	1,362,226.39	5,259,843.04	1,281,387.70	16,185,764.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918,109.76		375,823.93	2,293,933.69
(1) 购置		1,918,109.76		375,823.93	2,293,933.6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507.96			9,507.96
(1) 处置或报废		9,507.96			9,507.96
4. 期末余额	8,282,307.35	3,270,828.19	5,259,843.04	1,657,211.63	18,470,190.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8,371.40	690,132.74	1,858,972.78	1,190,411.63	3,837,888.55
2. 本期增加	196,704.84	269,750.89	690,735.60	27,847.25	1,185,038.58

金额					
(1) 计提	196,704.84	269,750.89	690,735.60	27,847.25	1,185,038.58
3. 本期减少金额		2,202.82			2,202.82
(1) 处置或报废		2,202.82			2,202.82
4. 期末余额	295,076.24	957,680.81	2,549,708.38	1,218,258.88	5,020,724.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87,231.11	2,313,147.38	2,710,134.66	438,952.75	13,449,465.90
2. 期初账面价值	8,183,935.95	672,093.66	3,400,870.25	90,976.07	12,347,875.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2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5,361,880.95	
合计	115,361,880.9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研发办公大楼	115,361,880.95		115,361,880.95			
合计	115,361,880.95		115,361,880.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研发办公大楼			115,361,880.95			115,361,880.95			0.00	0.00		募集资金、其他
合计			115,361,880.95			115,361,880.95			0.00	0.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无

2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46,768.01	4,246,768.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1,962.98	1,551,962.98
租入	1,551,962.98	1,551,962.98
3. 本期减少金额	4,246,768.01	4,246,768.01
处置	4,246,768.01	4,246,768.01
4. 期末余额	1,551,962.98	1,551,962.9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28,200.47	2,628,200.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04,092.75	2,204,092.75
(1) 计提	2,204,092.75	2,204,092.75
3. 本期减少金额	4,246,768.01	4,246,768.01
(1) 处置	4,246,768.01	4,246,768.01
4. 期末余额	585,525.21	585,525.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66,437.77	966,437.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618,567.54	1,618,567.5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42,800.00		3,656,102.71	5,698,90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63,716.82	63,716.82
(1) 购置				63,716.82	63,716.8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42,800.00		3,719,819.53	5,762,619.5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4,368.08		2,275,499.20	2,409,867.28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868.05		425,777.38	539,645.43
(1) 计提		113,868.05		425,777.38	539,645.43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248,236.13		2,701,276.58	2,949,512.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1,794,563.87		1,018,542.95	2,813,106.82
2. 期初账面 价值		1,908,431.92		1,380,603.51	3,289,035.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5.05%。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8,027,982.21					8,027,982.21
合计	8,027,982.21					8,027,982.21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0.00					0.00
合计	0.00					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经营性长期资产，能独立产生现金流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资产组未发生变化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	15,283,388.70	24,800,000.00	0.00	5年	收入增长率： 2026年为63.06%； 2027年为20%； 2028年为20%；	收入增长率：0% 折现率：14.7%	依据宏观市场环境、企业历史经营数据为基础，结合管理层战略规划，遵循企业会计准则

					2029 年为 20%； 2030 年为 10%； 折现率： 14.7%		及行业监管规范的框架下，对资产组的发展进行的阶段预测
合计	15,283,388 .70	24,800,000 .00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随着行业中 AI 的飞速发展和市场的急剧变化，本报告期内海天公司考虑转型 AI 智能体相关的领域，并开拓新的市场，故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采用信息不一致。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随着行业中 AI 的飞速发展和市场的急剧变化，本报告期内海天公司考虑转型 AI 智能体相关的领域，故原有发展方向投入减少，实际情况与以前年度采用信息不一致。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扣非后净利润	4,000,000 .00	- 545,758.0 6	-13.64%	1,200,000 .00	1,364,617 .82	113.72%	0.00	0.00

其他说明：

随着行业中 AI 的飞速发展和市场的急剧变化，本报告期内海天公司考虑转型进入 AI 智能体相关的领域，故减少了对原有的技术研发投入与市场维护，增加了对新领域的技术研发投入与市场开拓。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说明：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585,610.13	27,685,651.92	165,236,006.71	24,745,627.5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18,067.93	62,710.19	1,135,715.55	170,357.33
可抵扣亏损	19,526,037.82	2,928,905.67	13,438,513.14	2,007,757.84
合同负债	63,320,122.16	9,498,018.33	47,184,558.60	7,077,683.79
股份支付	5,353,289.96	802,993.49		
预计负债	1,067,604.28	158,087.74	1,096,277.28	162,330.66
租赁负债	972,496.63	145,874.49	1,442,712.61	216,406.89
递延收益	200,000.00	30,000.00		
合计	275,443,228.91	41,312,241.83	229,533,783.89	34,380,164.1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94,563.87	269,184.58	1,908,431.92	286,264.79
长期应收款	1,428,541.85	214,281.28		
使用权资产	966,437.77	144,965.67	1,618,567.54	242,785.13
合计	4,189,543.49	628,431.53	3,526,999.46	529,049.9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12,241.83		34,380,16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8,431.53		529,049.9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043.38	11,652.15
可抵扣亏损	2,110,154.45	1,835,019.37
预计负债	2,603.58	
合计	2,142,801.41	1,846,671.5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44,353.65	
2026 年	93,628.16	93,628.16	
2027 年	95,171.82	95,171.82	
2028 年	164,617.68	164,617.68	
2029 年	1,337,248.06	1,337,248.06	
2030 年	419,488.73		

合计	2,110,154.45	1,835,019.37
----	--------------	--------------

其他说明：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3,049,742.98	2,610,943.92	10,438,799.06	13,761,914.08	1,729,127.71	12,032,786.37
平台系统购置费用	700,237.92		700,237.92	71,251.45		71,251.45
预付购房款				112,318,830.00		112,318,830.00
合计	13,749,980.90	2,610,943.92	11,139,036.98	126,151,995.53	1,729,127.71	124,422,867.82

其他说明：

预付购房款在报告期内已转入在建工程。

2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11,179,927.13	111,179,927.13	保证金、拟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及利息、共管账户	资金使用受限	729,705,059.85	729,705,059.85	保证金、拟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及利息、共管账户	资金使用受限
无形资产	0.00	0.00	专利权	用于质押				
合计	111,179,927.13	111,179,927.13			729,705,059.85	729,705,059.85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中受限资金余额共计 111,179,927.13 元。其中共管账户余额 24,511,694.46 元，定期存款余额 76,400,000.00 元，定期存款应收利息 166,911.11 元，支付的保证金余额 10,101,321.56 元；无形资产中受限账面余额为 0.00 元，账面价值为 0.00 元。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	910,000.00
借款利息	3,883.33	1,446.90

合计	3,503,883.33	911,446.90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海天数联以刘科、唐小艳提供保证的方式，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借款 200 万元整，期间为 2025 年 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2 月 10 日；

2、海天数联以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方式，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花支行借款 100 万元整，期间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

3、海天数联以海天数联的一项专利权（账面价值为 0 元）作为质押物，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花支行借款 50 万元整，期间为 2025 年 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无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10,373.35	14,178,436.17
合计	1,810,373.35	14,178,436.1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15,188,646.00	109,177,339.45
劳务款	22,613,579.60	10,701,284.75
合计	137,802,225.60	119,878,624.2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 否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646,910.83	1,308,733.12
合计	1,646,910.83	1,308,733.1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员工报销款	905,697.75	468,895.19
中介费	309,600.00	259,600.00
子公司股东借款	170,000.00	351,000.00
房租物业及装修费	35,308.27	29,108.27
其他	226,304.81	200,129.66

合计	1,646,910.83	1,308,733.12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61,770,369.94	180,193,223.91
合计	261,770,369.94	180,193,223.9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亭子口灌区一期工程通信设备自动化管理监测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提灌站控制设备安装工程	45,900,201.36	实施中
华润置地光明十三号线产业地块项目总承包工程 07 地块智慧机电安装	30,771,630.81	实施中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3 号医疗综合楼建筑智能化工程	27,869,169.54	实施中
合计	104,541,001.7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天全县智慧城市建设项目（二期）	-53,263,351.36	完工验收确认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内蒙古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智能化专业分包	-17,162,490.03	完工验收确认收入
四川省儿童医院二期建设项目弱电及智慧医院信息化建设信息化系统工程	39,705,552.48	项目实施新增进度
华润置地光明十三号线产业地块项目总承包工程 07 地块智慧机电安装	22,861,885.35	项目实施新增进度
兰州大学第二医院 3 号医疗综合楼建筑智能化工程	23,504,083.49	项目实施新增进度
三峡国际健康城三峡医学中心项目一期工程	17,535,383.99	项目实施新增进度
深圳建筑产业生态智谷总部基地一期施工总承包机电安装及智能化工程	11,910,649.59	项目实施新增进度
合计	45,091,713.51	——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834,346.69	43,592,818.59	42,422,164.49	8,005,000.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05,528.19	2,999,435.31	6,092.88
三、辞退福利		180,852.00	180,852.00	
合计	6,834,346.69	46,779,198.78	45,602,451.80	8,011,093.6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550,876.11	40,357,738.64	39,317,225.79	7,591,388.96
2、职工福利费		246,212.76	246,212.76	
3、社会保险费		1,494,764.44	1,491,644.60	3,119.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4,332.35	1,451,285.95	3,046.40
工伤保险费		38,984.28	38,910.84	73.44
生育保险费		1,447.81	1,447.81	
4、住房公积金	47,073.00	689,035.69	689,124.69	46,98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6,397.58	805,067.06	677,956.65	363,507.99
合计	6,834,346.69	43,592,818.59	42,422,164.49	8,005,000.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897,858.76	2,891,986.12	5,872.64
2、失业保险费		107,669.43	107,449.19	220.24
合计		3,005,528.19	2,999,435.31	6,092.88

其他说明：

3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55,756.07	2,534,467.91
企业所得税	6,910,457.63	4,287,563.84
个人所得税	71,666.09	91,778.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5,866.27	183,197.84
教育及地方教育附加	261,333.04	130,756.51
印花税	96,078.36	66,811.44
房产税	3,451.37	3,451.35
城镇土地使用税	329.33	329.15
合计	12,964,938.16	7,298,356.64

其他说明：

3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72,496.63	1,442,712.61
合计	972,496.63	1,442,712.61

其他说明：

无

3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08.74	762,741.76
合计	2,008.74	762,741.7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0、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4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4、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070,207.86	1,096,277.28	质保义务
合计	1,070,207.86	1,096,277.2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4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收到的待验收的政府补助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说明：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3,200,000.00			49,280,000.00		49,280,000.00	172,48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4,928.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7,248.00 万股。

48、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4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66,935,385.62		49,280,000.00	917,655,385.62
其他资本公积	3,127,617.60	5,353,289.96		8,480,907.56
合计	970,063,003.22	5,353,289.96	49,280,000.00	926,136,293.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股本 4,928.00 万股，同日，审议通过了股权激励计划，其他资本公积变动为提取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5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2、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3、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159,052.72	2,972,836.94		45,131,889.66
合计	42,159,052.72	2,972,836.94		45,131,889.6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1,715,868.09	316,101,668.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1,715,868.09	316,101,668.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798,392.49	46,104,961.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972,836.94	3,530,761.47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320,000.00	36,96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1,221,423.64	321,715,868.0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无

5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44,027,390.11	331,599,912.45	378,851,773.29	262,863,414.63
其他业务	392,690.90	570,110.30	82,747.32	179,192.52
合计	444,420,081.01	332,170,022.75	378,934,520.61	263,042,607.15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44,420,081.01	332,170,022.75
其中：								
智慧城市 信息系统 集成							405,426,272.75	311,133,833.53
金融安防							19,182,689.24	11,081,022.99
设计、研 发和技术 服务							14,711,463.68	7,426,268.11
自研产品 销售							3,178,655.32	1,320,676.16
运维							1,528,309.12	638,111.66
其他业务							392,690.90	570,110.30
按经营地 区分类							444,420,081.01	332,170,022.75
其中：								
四川省内							386,894,636.55	289,391,605.42
四川省外							57,525,444.46	42,778,417.33
市场或客 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 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44,420,081.01	332,170,022.7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28,012,337.26 元, 预计将于未来三年内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6、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81,652.31	833,014.64
教育费附加	868,159.91	632,680.89
房产税	96,150.52	59,604.58
土地使用税	3,264.16	2,341.76
车船使用税	3,240.60	4,744.80
印花税	262,658.39	490,030.07
水利基金		26,736.51
合计	2,415,125.89	2,049,153.25

其他说明:

57、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54,102.73	11,320,702.06
折旧摊销	997,218.26	326,588.05
办公及房租	2,054,141.67	1,989,736.10
差旅及交通	60,967.22	145,129.37

广告宣传费		309,873.03
中介服务费	3,141,343.22	2,570,731.17
股份支付	2,325,469.16	
其他	201,762.13	465,527.48
合计	20,635,004.39	17,128,287.26

其他说明：

无

5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762,773.83	9,395,061.88
折旧摊销	1,428.80	595.40
业务招待费	1,253,967.23	2,202,361.35
差旅及交通	1,033,573.02	1,229,369.09
办公及房租	1,344,911.33	1,439,630.97
中介服务费	132,787.62	183,119.80
股份支付	2,114,549.54	
其他	239,476.40	110,395.49
合计	14,883,467.77	14,560,533.98

其他说明：

无

59、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及专项支出	6,914,525.08	4,375,292.36
职工薪酬	14,829,898.65	11,207,753.75
折旧摊销	663,129.21	578,074.35
办公及房租	1,197,288.73	1,077,039.39
差旅及交通	126,657.20	85,205.79
第三方机构服务费	1,147,196.19	
股份支付	913,271.26	
其他	438,398.58	342,293.47
合计	26,230,364.90	17,665,659.11

其他说明：

无

6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3,319.00	68,700.31
减：利息收入	12,569,018.59	19,813,094.04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78,932.60	

手续费支出	249,261.62	-254,042.99
未确认融资费用	24,368.26	85,658.01
合计	-12,261,002.31	-19,912,778.71

其他说明：

无

61、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增值税退税	1,140,866.96	513,828.43
2024年第二批财金互动奖补资金	1,000,000.00	
市场监督管理局非免申即享条款支持资金	400,000.00	
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数字改造专项 2025年智改数转资金	300,000.00	
2025年第一批市级财政科技项目（成都市院士（专家）创新工作站）	250,000.00	
“支持企业加强安全生产”扶持资金	100,000.00	
2024年第一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2024年世界领先科技园区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0
专利资助金		150,000.00
2024年第三批市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汇总	227,241.09	284,907.13
合计	3,418,108.05	1,848,735.56

62、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1,404.08	-135,987.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70,449.37	-599,560.98
合计	-1,201,853.45	-735,548.10

其他说明：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为应收账款保理产生的手续费等支出。

6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544.29	-165,955.7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8,600,474.76	-33,533,000.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53,919.60	-281,696.3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3,169.81	
合计	-18,083,269.26	-33,980,652.81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56,285.76	-14,445.54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745,743.39	-169,125.21
十二、其他	-881,816.21	-87,067.61
合计	-1,292,358.58	-270,638.36

其他说明：

其他为合同资产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6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4,028.80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4,028.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4,694.17
合计		-44,028.80

6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及赔款收入	206,245.88		206,245.88
其他	6,527.46	1,455.20	6,527.46
合计	212,773.34	1,455.20	212,773.34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305.14	693.85	7,305.14
其他	58,809.79	122.15	58,809.79
合计	66,114.93	816.00	66,114.93

其他说明：

7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631,781.91	9,070,665.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6,832,696.12	-4,298,709.85
合计	8,799,085.79	4,771,955.6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334,382.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00,157.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675.0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869,779.8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8,641.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7,711.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53,918.4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762,448.11
所得税费用	8,799,085.79

其他说明：

无

7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8,891,831.85	15,221,247.58
收到的政府补助	2,376,215.74	1,286,111.62
利息收入	12,569,018.59	19,037,614.73
其他	861,720.96	50,250.71
合计	24,698,787.14	35,595,224.6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期间费用	13,338,989.76	10,156,030.6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49,261.62	394,142.17
合计	13,588,251.38	10,550,172.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	1,687,946,277.74	801,429,394.00
合计	1,687,946,277.74	801,429,394.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拟持有到期的定期存款	1,077,109,532.00	834,692,795.74
合计	1,077,109,532.00	834,692,795.74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租金	2,053,240.85	2,243,667.26
退还少数股东投资	404,704.14	
合计	2,457,944.99	2,243,667.2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11,446.90	3,500,000.00	3,883.33	910,000.00	1,446.90	3,503,883.33
应付股利		12,320,000.00		12,320,000.00		
租赁负债			3,019,043.84	2,046,547.21	972,496.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42,712.61	972,496.63			1,442,712.61	972,496.63
合计	2,354,159.51	16,792,496.63	3,022,927.17	15,276,547.21	2,416,656.14	4,476,379.9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的“受限货币资金的变动”、“保证金”采用净额法列示	属于周转快、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金额	7,549,040.40	1,177,320.40
合计	7,549,040.40	1,177,320.40

7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535,297.00	46,447,609.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92,358.58	270,638.36
信用减值准备	18,083,269.26	33,980,652.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3,383.35	437,891.9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204,092.75	1,696,127.94
无形资产摊销	539,645.43	602,647.5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028.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05.14	693.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754.66	154,358.3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1,853.45	735,548.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32,077.73	-6,079,26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381.61	-22,331.6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537,782.94	-308,374.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128,827.45	-101,082,212.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697,754.85	-1,345,699.93
其他	7,688,386.98	15,219,53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2,794.94	-9,248,146.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81,716,388.46	259,695,944.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9,695,944.01	464,680,485.9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020,444.45	-204,984,541.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81,716,388.46	259,695,944.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81,716,388.46	259,695,944.0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716,388.46	259,695,944.0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受限货币资金	111,179,927.13	729,705,059.85	使用受到限制
合计	111,179,927.13	729,705,059.85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7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7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发生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 613,155.55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投资性房地产	9,718.42	
合计	9,718.4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77、数据资源

无

78、其他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用及专项支出	6,914,525.08	4,375,292.36
职工薪酬	14,829,898.65	11,207,753.75
折旧摊销	663,129.21	578,074.35
办公及房租	1,197,288.73	1,077,039.39
差旅及交通	126,657.20	85,205.79

第三方机构服务费	1,147,196.19	
股份支付	913,271.26	
其他	438,398.58	342,293.47
合计	26,230,364.90	17,665,659.1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230,364.90	17,665,659.1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新设成立子公司青信数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 万，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实缴。

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与上海垒昂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垒昂）和成都逸泓天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逸泓天泽）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兀隼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货币出资，上海垒昂和逸泓天泽尚未完成出资。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注销广东逸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新设成立子公司成都青信数联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00 万元，认缴出资期限 203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实缴。

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与上海垒昂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垒昂）和成都逸泓天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逸泓天泽）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兀隼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51%。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完成货币出资，上海垒昂和逸泓天泽尚未完成出资。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注销广东逸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君逸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四川省	四川省	软件开发	100.00%	0.00%	直接投资
四川君逸易视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四川省	四川省	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100.00%	0.00%	直接投资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0	四川省	四川省	软件开发	6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君逸宜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四川省	四川省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100.00%	0.00%	直接投资
成都青信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四川省	四川省	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100.00%	0.00%	直接投资
上海兀隼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软件开发	51.00%	0.00%	直接投资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持股比例超过 50%，派驻有董事会成员，能够影响重大决策。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无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	--	--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32,608.80	1,564,012.8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1,404.08	-135,987.12
--综合收益总额	-331,404.08	-135,987.12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0.00	200,000.00	0.00	0.00	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418,108.05	1,848,735.5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价格风险

本公司以市场价格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对所有客户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前五名金额原值合计：258,165,535.29 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非流动资产总额的 40.98%。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时间较长，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无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	无追索权保理	108,586,648.24	-870,449.37
应收票据	无追索权背书	5,972,704.80	
合计		114,559,353.04	-870,449.37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对外股权投资。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单位采用收益法或市场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无引入外部投资者、无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本公司从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投资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无母公司。曾立军先生持有公司股权 32.61%，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曾立军。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天逸数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与联营企业四川天逸数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志锐	公司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刘科	海天数联的少数股东
唐小艳	海天数联少数股东刘科的配偶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四川天逸数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硬件模块	0.00			13,589,194.3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公允价值进行的正常交易。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志锐	910,000.00	2024年12月26日	2025年04月25日	是
唐小艳、刘科	2,000,000.00	2025年02月20日	2026年02月19日	否
唐小艳、刘科	1,000,000.00	2025年04月18日	2026年04月1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详见附注“七、28 短期借款”。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799,254.22	2,409,776.67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的承诺事项。

8、其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持股 5%以上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成都倍特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质保金）3,365,028.46 元，成都倍特数字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质保金）641,250.00 元，四川倍智数能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含质保金）560,937.72 元。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员工（45 人）	7,000,000	133,490,000.00						
合计	7,000,000	133,490,0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员工（45 人）	19.07 元/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第四节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期权定价模型 (Black-Scholes Model)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 标的股价：授予日收盘价；2. 有效期：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每期首个可行权日的期限；3.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353,289.9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353,289.96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及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员工（45人）	5,353,289.96	
合计	5,353,289.96	

其他说明：

等待期从登记股权之日起，登记股权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1 日。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重要的对外投资	<p>(1) 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产业基金</p> <p>本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5 日与电科策源技术发展（北京）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常州市成电明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共同投资常州市成电明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基金”）。产业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 10,8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3,000 万元人民币，占合伙企业总认缴出资额的 27.7778%。该产业基金已完成了工商登记并取得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该基金普通合伙人为电科策源技术发展（北京）</p>	0.00	

	<p>有限公司，投资方向为拟定向投资于某机器人公司。</p> <p>(2) 收购广东光宏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60% 股权</p> <p>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8 日与广东光宏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宏精密”或“目标公司”）签署《广东光宏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书》（以下简称《增资协议书》），公司将以自有资金 12,000 万元人民币对光宏精密进行增资，其中 3,315.3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光宏精密 60% 的股权，光宏精密将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6 年 1 月，该收购事项已完成。</p>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利润分配方案	<p>经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17,248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p>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2,286,849.73	200,092,183.00
1 至 2 年	95,705,549.87	81,516,132.83
2 至 3 年	48,354,056.55	94,731,800.91
3 年以上	217,523,636.38	197,287,207.77
3 至 4 年	64,179,887.85	78,484,032.17
4 至 5 年	54,680,950.40	44,005,706.47
5 年以上	98,662,798.13	74,797,469.13
合计	603,870,092.53	573,627,324.5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840,601.55	2.46%	14,840,601.55	100.00%		5,768,115.40	1.01%	5,768,115.4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9,029,490.98	97.54%	161,375,902.49	27.40%	427,653,588.49	567,859,209.11	98.99%	151,196,543.79	26.63%	416,662,665.32
其中:										
账龄组合	585,065,046.58	96.88%	161,375,902.49	27.58%	423,689,144.09	563,894,494.71	98.30%	151,196,543.79	26.81%	412,697,950.92
关联方组合	3,964,444.40	0.66%			3,964,444.40	3,964,714.40	0.69%			3,964,714.40
合计	603,870,092.53	100.00%	176,216,504.04	29.18%	427,653,588.49	573,627,324.51	100.00%	156,964,659.19	27.36%	416,662,665.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840,601.55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融创文旅城投资有限公司	5,570,435.04	5,570,435.04	5,570,435.04	5,570,435.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武侯教育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946,086.55	2,946,086.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蓉城管线投资有限公司			2,378,226.39	2,378,226.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林氏企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6,012.04	806,012.0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枫之林贸易有限公司			677,188.26	677,188.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579,762.95	579,762.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客户	197,680.36	197,680.36	1,882,890.32	1,882,890.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768,115.40	5,768,115.40	14,840,601.55	14,840,601.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375,902.49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42,286,849.73	12,114,342.49	5.00%
1-2年	91,741,105.47	9,174,110.55	10.00%
2-3年	48,354,056.55	9,670,811.31	20.00%
3-4年	64,179,887.85	19,253,966.36	30.00%
4-5年	54,680,950.40	27,340,475.20	50.00%
5年以上	83,822,196.58	83,822,196.58	100.00%

合计	585,065,046.58	161,375,902.49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3,964,444.40		
合计	3,964,444.4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56,964,659.19	19,258,984.74		7,139.89		176,216,504.04
合计	156,964,659.19	19,258,984.74		7,139.89		176,216,504.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139.8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4,036,902.21	847,004.24	94,883,906.45	15.21%	29,341,954.99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2,615,119.23	1,641,956.12	74,257,075.35	11.90%	14,675,989.4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35,706,913.26	226,154.62	35,933,067.88	5.76%	24,886,322.70
成都融投城市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25,521,547.40	1,354,469.31	26,876,016.71	4.31%	1,610,683.75
成都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彭州分公司	23,065,000.00		23,065,000.00	3.70%	6,919,500.00
合计	250,945,482.10	4,069,584.29	255,015,066.39	40.88%	77,434,450.86

注：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包含重分类到非流动资产的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787,099.34	7,496,627.61
合计	7,787,099.34	7,496,627.6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6,072,855.80	7,155,880.41
关联方往来	1,085,972.91	2,000,547.95
代垫应收款	896,307.27	130,107.39
员工备用金	88,171.54	69,325.85
其他	1,742,591.77	896,040.41
合计	9,885,899.29	10,251,902.0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314,444.13	4,431,752.09
1 至 2 年	1,772,321.53	1,063,782.27
2 至 3 年	793,670.98	623,879.71
3 年以上	2,005,462.65	4,132,487.94
3 至 4 年	138,302.80	1,995,856.29
4 至 5 年	589,055.49	644,394.45
5 年以上	1,278,104.36	1,492,237.20
合计	9,885,899.29	10,251,902.0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	9,885,899.29	100.00%	2,098,799.95	21.23%	7,787,099.34	10,251,902.01	100.00%	2,755,274.40	26.88%	7,496,627.61

账龄										
其中：										
账龄组合	8,711,754.84	88.12%	2,098,799.95	24.09%	6,612,954.89	8,182,028.21	79.81%	2,755,274.40	33.67%	5,426,753.81
低风险组合	1,174,144.45	11.88%			1,174,144.45	2,069,873.80	20.19%			2,069,873.80
合计	9,885,899.29	100.00%	2,098,799.95	21.23%	7,787,099.34	10,251,902.01	100.00%	2,755,274.40	26.88%	7,496,627.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98,799.9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63,786.29	258,189.31	5.00%
1-2年	762,534.92	76,253.49	10.00%
2-3年	787,170.98	157,434.20	20.00%
3-4年	138,302.80	41,490.84	30.00%
4-5年	589,055.49	294,527.75	50.00%
5年以上	1,270,904.36	1,270,904.36	100.00%
合计	8,711,754.84	2,098,799.9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低风险组合	1,174,144.45		
合计	1,174,144.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依据参照附注“五、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55,274.40		2,755,274.4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56,474.45		-656,474.45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98,799.95		2,098,799.9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755,274.40	-656,474.45				2,098,799.95
合计	2,755,274.40	-656,474.45				2,098,799.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85,972.91	2年以内	10.99%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80,000.00	1年以内、2-4年	5.87%	44,000.00
四川雄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18,261.79	5年以上	5.24%	518,261.79
中城幸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00,000.00	1年以内	5.06%	25,000.00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代垫应收款	428,281.32	1年以内	4.33%	21,414.07
合计		3,112,516.02		31.49%	608,675.8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710,000.00		38,710,000.00	29,020,000.00		29,02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32,608.80		1,232,608.80	1,564,012.88		1,564,012.88
合计	39,942,608.80		39,942,608.80	30,584,012.88		30,584,012.8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君逸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四川君逸易视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成都海天数联科技有限公司	8,510,000.00						8,510,000.00	
四川君逸宜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上海兀隼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广东逸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29,020,000.00		10,200,000.00	510,000.00			38,71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天逸数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64,012.88				-331,404.08						1,232,608.80	
小计	1,564,012.88				-331,404.08						1,232,608.80	
合计	1,564,012.88				-331,404.08						1,232,608.8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5,572,941.84	325,726,308.30	370,505,790.41	273,443,718.98
其他业务	392,690.90	570,110.30	82,747.32	179,192.52
合计	425,965,632.74	326,296,418.60	370,588,537.73	273,622,911.5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425,965,632.74	326,296,418.60
其中：								
智慧城市信息系统集成							397,652,160.00	309,533,679.21
金融安防							18,915,961.20	11,080,222.81
设计、研发和技术服务							7,247,405.33	4,224,240.58
自研产品销售							229,106.19	250,054.04
运维							1,528,309.12	638,111.66
其他业务							392,690.90	570,110.30
按经营地区分类							425,965,632.74	326,296,418.60
其中：								
四川省内							372,804,178.17	284,993,266.30
四川省外							53,161,454.57	41,303,152.3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425,965,632.74	326,296,418.60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	重要的支付条	公司承诺转让	是否为主要责	公司承担的预	公司提供的质
----	--------	--------	--------	--------	--------	--------

	的时间	款	商品的性质	任人	期将退还给客 户的款项	量保证类型及 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921,305,337.26 元，预计将于未来三年内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1,404.08	-135,987.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3,793.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32,668.81	-599,560.98
合计	-1,237,866.37	-735,548.10

注：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为应收账款保理产生的手续费等支出。

6、其他

无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305.14	处置非流动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7,241.09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963.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65,25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63.92	
合计	2,062,804.4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7%	0.2018	0.2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	0.1898	0.189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